

黄石晨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业务持续创新的风险

随着光通信技术的迅速发展，光电子器件和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推出新产品。在新产品研发过程中，若出现不能及时响应市场需求变化、研发成果出现可替代产品、研发无法实现产业化等风险，公司经营情况将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5,931,905.84 元、7,177,716.43 元、2,166,069.59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16%、5.44%、2.95%，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长期发展规划的落实，公司的研发费用将继续维持在较高水平。同时，公司注重人才培养、引进高素质技术人才，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从多方面保证技术创新、产品的高质量和领先性。

二、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虽然受益于技术、工艺的进步和产品应用规模加大，公司光通信器件产品成本有所下降，但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均呈下降趋势。公司陶瓷插芯 2015 年和 2014 年的平均单价分别同比下降了 15.79%和 17.97%；光纤连接器产品 2015 年平均单价同比下降 12.68%；光纤衰减器产品 2015 年和 2014 年的平均单价分别同比下降了 4.39%和 9.09%。上述产品的价格下降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压力。未来，光通信器件行业的市场竞争可能会进一步激烈，公司面临产品降价进而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和产品创新，继续与下游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积极响应客户的需求，持续提供满足市场、具有较高技术含量、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努力提高产品的毛利率。

三、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公司对第一大客户光迅电子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8.53%、45.69%和 62.72%，公司对于单一客户较为依赖。

如果下游客户需求发生波动，或者公司与客户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努力维护与光迅电子的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国内新兴市场与国际市场的开发与开拓。在国内与运营商、设备商直接联系，取得供货资格，在国外通过参加展销会以及网络平台积极推广公司产品。公司在武汉成立研发中心，引进高科技人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企业竞争力，开发新产品。将高端光器件产品作为公司下步发展的重点，加快推进高附加值产品如 MPO 产品等进入市场。公司采取上述措施促使客户和产品都更加多元化，以期一定程度上减轻对光迅电子的重大依赖。

四、人工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属于光通信器件制造行业，所属行业的特性和现阶段经营规模决定了公司具有较大的用工需求。随着近年来我国劳动力短缺现象的逐步显现，企业用工成本持续增加，而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用工需求仍将持续增加，为吸引新员工加入和保持员工队伍的稳定，公司可能需要进一步提高其薪酬待遇，相应会增加公司的人工成本。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将一方面加大产品创新，提供技术含量高、毛利率高的产品；另一方面，努力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减少对提供简单劳动者的需求。

五、向关联方转让子公司股权对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影响重大

2011年11月公司与关联方东贝集团共同投资设立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公司出资495万元。2012年公司向东贝新能源追加投资500万元，即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99.5%。随着公司主营业务光电子器件产能不断扩大，公司希望专注于主营业务，提升竞争力，所以在2014年3月决定剥离东贝新能源，2014年3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所持东贝新能源99.5%股权以出资价格995万进行转让。

2013年末东贝新能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44.93万元，经转让双方协商，公司转让股权的价格即为投资金额995万元，虽然转让价格高于东贝新能源的账面净资产，但主要系考虑到东贝新能源在成立后主要为投入建设期，大量的研发投入形成的技术和前期市场开发投入为企业的后续发展提供了保证；另外，2014年初，光伏行业特别是分布式电站市场受积极政策的引导，迎来了发展的机遇期，东贝新能源已经开发了部分分布式电站项目。经公司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对东贝新能源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

状况进行追溯评估，东贝新能源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采用收益法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007.87 万元，公司所占 99.5%股权价值为 1002.83 万元。综上所述，公司转让股权的理由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转让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经过晨信光电股东会决议通过，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艾博科技向公司支付了转让价款。本次交易无可比市场价格，交易双方认为价格具有合理性，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专业化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

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公司 2014 年合并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增加 8,788,846.23 元，净利润增加为 12,653,834.98 元，剔除该投资收益的影响后，公司净利润为 3,864,988.75 元，股权转让的投资收益对公司 2014 年的经营业绩存在重大影响。

六、为关联方提供担保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存在互相为对方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艾博科技提供担保最高额为 7,600 万元，艾博科技实际用信金额为 5,776.79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履行了股东会决策程序，被担保方经营情况正常，银行信用记录良好。为进一步降低公司对外担保可能产生的风险，艾博科技以账面价值超过 4000 万的生产设备向公司提抵押供反担保，同时，东贝制冷为公司对艾博科技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根据东贝制冷的经营状况及信用状况，其具有提供反担保的能力。晨信光电与艾博科技和东贝制冷分别签署了《抵押反担保合同》和《反担保合同》上述合同均真实有效，上述设备抵押的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综上，上述担保事项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由于晨信光电已申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进一步降低公司持续经营可能发生的不确定性风险，艾博科技提供了设备抵押及东贝制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措施，同时晨信光电要求艾博科技就用信情况、还款情况及时通知公司，且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规范对外担保行为。

七、公司关联关系较为复杂，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较为频繁

公司控股股东为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芜湖法瑞西的主要股东及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为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关键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报告期内，基于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公司与东贝集团等关联方之间存在业务往来、资金往来、担保、转让股权等关联交易的情况。

（一）关联方采购、销售情况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6.69%、2.31%和0.52%，主要系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福利物资。关联方销售主要为子公司东贝新能源向关联方销售光伏设备，占全部关联交易金额的99%以上。

（二）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求，存在向关联方借入资金的情况，除公司向艾博科技借款支付利息为年利率12%之外，大部分借款均为临时周转使用，一般在1个月内即归还，未支付相应的借款利息，若按照借款加权平均数，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6.00%计算，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此部分借款利息费用分别为135,000.00元、502,500.00元和40,000.00元。考虑此部分财务费用后，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2,574,031.73元、12,226,709.98元、3,721,741.78元，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小。

八、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为获取采购原材料和生产经营周转资金，开具了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融资余额分别为30,300,000.00元、27,142,857.13元。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余额为**10,000,000元**，已支付100%保证金。2013年因票据融资而承担的贴现费用为732,342.00元，2014年的贴现费用为1,581,499.24元，2015年1-5月的贴现费用为1,565,191.67元。若该等票据融资全部采用一年期银行贷款的方式，按照平均利率6%计算，则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应负担的利息费用分别为909,000.00元、2,018,571.43元和1,628,571.43元，净利润相应减少176,658.00元、437,072.19元和63,379.76元，未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承诺将严格依法使用票据，运用合法方式筹集营运资金。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未再发生违规使用票据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形。对尚未到期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已缴付了100%保证金，以使票据到期能够正常解付。

九、公司报告期内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资金需求较大，向银行及关联方借贷了较多资金，造成负债金额高。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5 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33%、66.46%和 69.57%，流动比率分别为 0.80、0.89、0.93，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较弱，如不改变资本结构，长期来看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积极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加快高毛利产品投入市场，提升盈利能力；另一方面拟通过向定向增发筹集权益性资金。公司综合采取上述措施，以在一定程度上增强自身偿债能力。

十、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34200137），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享受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由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每 3 年需重新认证，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按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229.26 万元、1162.91 万元及 47.78 万元，主要为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及处置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79.07%、88.57%及 10.81%。由于上述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公司面临因非经常性损益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的风险。

十二、公司存在账龄较长应付股利暂未支付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以未分配利润中 300 万元用于股东分红，根据股权比例，芜湖法瑞西分得股利 225 万元，徐建国分得股利 75 万元。应付徐建国 75 万元已经支付。由于公司持续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客户付款账期较长，控股股东芜湖法瑞西考虑到公司资金面显紧张，为支持公司长远发展，暂未要求支付股利，公司计划在 2015 年 12 月支付该应付股利。

目录

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释义.....	IX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简介.....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4
四、公司历史沿革.....	18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23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5
七、定向发行基本情况.....	26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8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0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6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4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4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5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8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8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68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9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9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70
六、同业竞争情况.....	72
七、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2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82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12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6
四、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25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38
六、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4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47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8
九、资产评估情况	158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59
十一、母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60
十二、 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62
十二、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63
第五节 定向发行	169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169
二、本次定向发行的基本情况	169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72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74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75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76
第七节 附件	184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4
三、法律意见书	184
四、公司章程	18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4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84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晨信光电	指	黄石晨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晨信有限、黄石晨信	指	黄石晨信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法瑞西	指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晨信光电（武汉）	指	晨信光电（武汉）有限公司
东贝新能源	指	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东贝集团	指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东贝电器	指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东贝制冷	指	黄石东贝制冷有限公司
东贝太阳能	指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太阳能有限公司
东贝铸造	指	黄石东贝铸造有限公司
东贝机电（江苏）	指	东贝机电（江苏）有限公司
东贝（武汉）科技	指	东贝（武汉）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欧宝机电	指	芜湖欧宝机电有限公司
东贝洁能	指	阿拉山口东贝洁能有限公司
金凌农林	指	湖北金凌精细农林有限公司
金凌阳新	指	湖北金凌精细农林阳新有限公司
艾博置业	指	黄石艾博置业有限公司
欧宝置业	指	芜湖欧宝置业有限公司
东贝冷机	指	黄石东贝冷机实业有限公司
金贝农业	指	湖北金贝农业有限公司
金贝乳业	指	黄石市金贝乳业有限公司
艾博科技	指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东兴小贷	指	黄石市黄石港区东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兴东投资	指	湖北兴东投资有限公司
烽火通信	指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迅科技	指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迅电子	指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公司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管理层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试行）》
《公司章程》	指	《黄石晨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大信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恒	指	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
中财宝信	指	中财宝信（北京）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2015年6月18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4]2-00698号、大信审字[2015]第2-00687号）
《评估报告》	指	2015年6月19日，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财评报字[2015]第134号）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专业术语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代工生产。指产品（包含零配件或成品）的工艺、设计、品质要求等由客户提供，

		生产商只需按照客户要求生产的一种运营模式。
PLC	指	Planar Lightwave Circuit 的缩写，即平面光波导（技术），光波导位于一个平面内。
FTTH	指	英文“Fiber To The Home”缩写，光纤到户指办公或家庭终端设备通过光纤光缆连接到电信接入网，是一种具有显著技术优势的宽带接入技术。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是指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4G	指	第四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指的是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外语缩写。
FTTx	指	新一代的光纤用户接入网，用于连接电信运营商和终端用户。
TD-LTE	指	Time Division Long Term Evolution（分时长期演进），由3GPP 组织涵盖的全球各大企业及运营商共同制定的全球通用标准。
三网融合	指	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在向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下一代互联网演进过程中，三大网络通过技术改造，其技术功能趋于一致，业务范围趋于相同，网络互联互通、资源共享，能为用户提供语音、数据和广播电视等多种服务。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黄石晨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苍竹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年3月2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7月14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住所：黄石市大冶罗桥工业园

邮编：435100

电话：0714-6273401

传真：0714-8754292

电子邮箱：yugang@sunshine-c.com

董事会秘书：余钢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的细分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属的“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细分行业（行业代码C3969）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C3969）；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电子元器件”（行业代码17111112）

主营业务：光通信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00725780892G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20,000,000 股
- 6、挂牌日期：
- 7、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节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股份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无股份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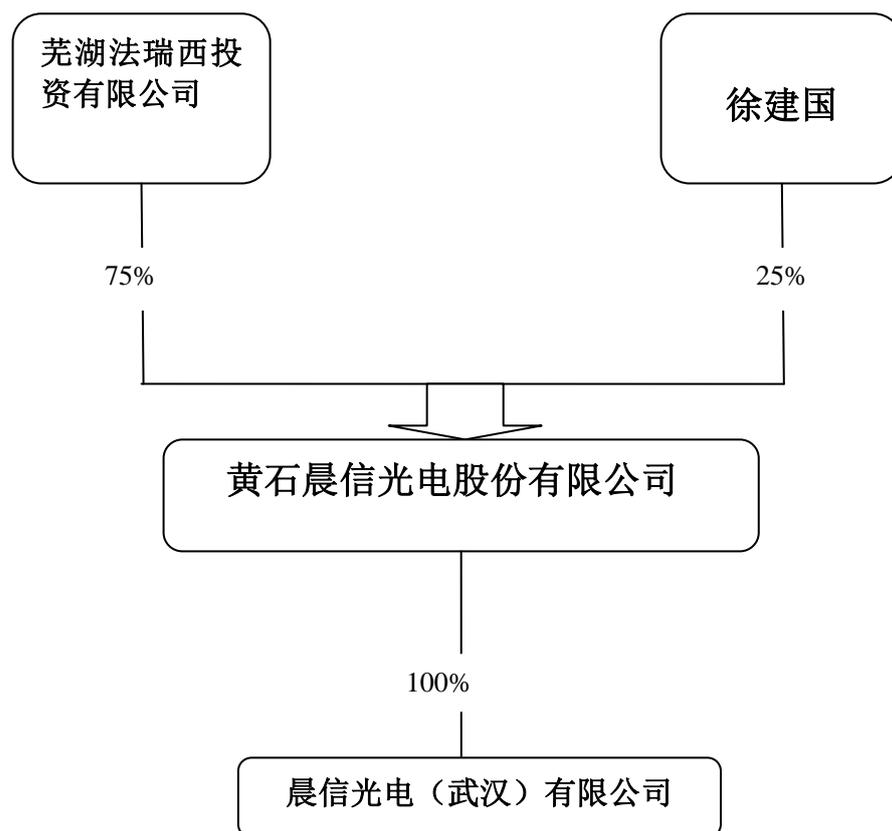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职务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股）
1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75.00	---	---
2	徐建国	5,000,000	25.00	董事	---
总计		20,000,000	100.00		---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争议
1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75.00	境内法人	否
2	徐建国	5,000,000	25.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20,000,000		---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现持有公司 75% 股份，其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芜湖法瑞西成立日期于 2009 年 12 月 21 日，注册资本 200 万元，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 32 号，法定代表人：孟坚志，经营范围：

对机械制造、建筑、矿山、农业开发、交通运输等项目进行投资，不属于私募股权基金。芜湖法瑞西股东为 37 名自然人和 1 名法人，芜湖法瑞西主要股东分别为东贝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关键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	间接持有晨信光电股权比例 (%)
1	孟坚志	30.00	货币	15.00	11.25
2	邓晚英	15.00	货币	7.50	5.63
3	程桂君	15.00	货币	7.50	5.63
4	邱玉珍	15.00	货币	7.50	5.63
5	雷焕英	15.00	货币	7.50	5.63
6	李美华	15.00	货币	7.50	5.63
7	罗燕霞	5.32	货币	2.66	2.00
8	吴秀丽	5.32	货币	2.66	2.00
9	罗志红	5.32	货币	2.66	2.00
10	杨明凤	5.32	货币	2.66	2.00
11	姜丽君	5.32	货币	2.66	2.00
12	胡倩云	3.20	货币	1.60	1.20
13	蒋文	3.20	货币	1.60	1.20
14	柯用军	3.20	货币	1.60	1.20
15	李华辉	3.20	货币	1.60	1.20
16	刘爱华	3.20	货币	1.60	1.20
17	罗斌	3.20	货币	1.60	1.20
18	黄霞	3.20	货币	1.60	1.20
19	王文娟	3.20	货币	1.60	1.20
20	汪德珍	3.20	货币	1.60	1.20
21	赵慧娟	3.20	货币	1.60	1.20

22	蒋明涛	3.20	货币	1.60	1.20
23	张利红	3.20	货币	1.60	1.20
24	楚秋霞	2.00	货币	1.00	0.75
25	江腾越	2.00	货币	1.00	0.75
26	陈卫红	2.00	货币	1.00	0.75
27	湖北兴东投资有限公司	2.00	货币	1.00	0.75
28	刘华	2.00	货币	1.00	0.75
29	刘梅容	2.00	货币	1.00	0.75
30	袁忠香	2.00	货币	1.00	0.75
31	刘怿	2.00	货币	1.00	0.75
32	刘丽晖	2.00	货币	1.00	0.75
33	李红萍	2.00	货币	1.00	0.75
34	戚细菊	2.00	货币	1.00	0.75
35	张莲英	2.00	货币	1.00	0.75
36	朱红霞	2.00	货币	1.00	0.75
37	何景云	2.00	货币	1.00	0.75
38	王开容	2.00	货币	15.00	11.25
合计		200.00		100.00	75.00

控股股东芜湖法瑞西股权结构分散，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故认定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四）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徐建国先生，194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0 年 7 月至 1985 年 5 月，任电信总局 528 工厂（现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工人；1985 年 5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邮电第三实验工厂（现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副厂长；1988 年 8 月至 1992 年 8 月，任武汉市洪山区洪山乡科技副乡长；1992 年 8 月至 1994 年 3 月，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就业办公室主任；1994 年 3

月至 2000 年 3 月，任邮电部固体器件研究所副所长；2000 年 4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后退休，现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 25% 股权。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成立

2001 年 3 月 20 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公司前身武汉晨信光电有限公司成立。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由武汉开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光迅科技有限公司、闵珍、冷新烈等 2 名法人股东和 2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01 年 3 月 14 日，湖北大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鄂华会事验字[2001]B 第 051 号），验证截至 2001 年 3 月 14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

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武汉开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货币	45.00
2	闵珍	250.00	货币	25.00
3	冷新烈	200.00	货币	20.00
4	武汉光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7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原股东武汉开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450 万元出资按原价转让给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闵珍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250 万元出资按原价转让给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同日，武汉开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闵珍分别与东贝电器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本转让协议书》。

开元创投、东贝电器均为国有控股企业，开元创投当时的股东为武汉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股 32.2%）、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国资办（持股 20.43%）、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持股 16.9%）等 9 家企业，第一大股东武汉国际信托为 1991 年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后更名为方正东亚信托，目前控股股东为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东贝电器为 1999 年上市的 B 股，设立晨信有限时的控股股东为黄石东贝冷机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是黄石东贝冷机集团公司根据与东方、信达、华融三家资产管理公司签的《债转股协议》，以其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作为出资与三家资产管理公司共同组建。后经国资委批准进行产权转让，东贝电器的控股股东变更为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最终控制人为财政部。本次股权转让中开元创投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程序；东贝电器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决议程序。

依据 1991 年 11 月 16 日公布实施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91 号），国有资产转让应履行评估程序，并向主管部门申请审批。开元科创转让其所持有的晨信光电股权时未履行国有资产转让的评估、审批程序，存在程序瑕疵。就此，股份公司与主办券商、律师共同走访了武汉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相关人员表示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未就已经形成的国有资产转让程序瑕疵如何补救作出明文规定，且晨信光电转让股权时尚未形成完善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晨信光电经过后续股权转让国有股东已经全部退出，国资委无法就上述情况发表意见。

有限公司成立后至 2003 年底，均未正式投产，根据当时的经营情况，双方协商一致且双方均为国有企业，以出资价格进行转让，价格具有合理性。为进一步确认转让价格的合理性，东贝电器聘请了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进行了追溯评估，评估结果为：有限公司净资产于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公允市场价值为 992.79 万元，与股权转让价格定价基础基本一致。

为最大程度降低公司历史沿革中股权转让程序瑕疵的潜在风险，公司控股股东芜湖法瑞西于 2015 年 8 月出具《承诺书》，承诺：“鉴于公司自成立至 2003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期间，公司国有股东依据当时适用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了股权转让。当时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尚不健全，因此可能产生的

法律风险，均由本公司承担，与黄石晨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无关。

2002年7月30日，武汉市工商局沌口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至此，有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货币	70.00
2	冷新烈	200.00	货币	20.00
3	武汉光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3)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3年4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股东冷新烈将其持有的武汉晨信光电200万元出资按原价转让给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冷新烈与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转让出资协议》。本次股权转让中受让方东贝电器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决议程序。2003年5月13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至此，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货币	90.00
2	武汉光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4)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原股东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晨信光电100万元出资转让给徐建国。2007年12月13日，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徐建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76万元。徐建国2000年至2005年期间担任光迅科技副总经理，2005年后退休。

光迅科技为国有控股企业，其根据《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公开挂牌的方式出让了所持有限公司10%的股权。2007年11月6日，经武汉邮电科学院批复同意光迅科技转让其持有的黄石晨信10%

股权。根据黄石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黄正师评字(2007)第 283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759.42 万元，光迅科技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对其所持有的 10% 股权挂牌转让，挂牌价为 76 万元。根据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 2007 年 12 月 10 日出具的《关于黄石晨信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10% 股权挂牌情况的函》（渝联交所函[2007]172 号），在公告期内，共征集到一家意向受让方：徐建国。根据有关规定，可采取协议方式转让，协议转让的价格不低于挂牌价 76 万元。2008 年 1 月 8 日，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了《国有产权交易鉴证书》，对本次产权转让行为予以鉴证。

2007 年 12 月 24 日，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至此，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货币	90.00
2	徐建国	10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5)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3 月 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原股东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晨信光电 750 万元出资转让给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晨信光电 150 万元出资转让给徐建国，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股权受让方芜湖法瑞西为东贝电器管理层亲属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转让方东贝电器存在关联关系。

东贝电器为国有控股企业，其根据《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公开挂牌的方式出让了所持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2009 年 12 月 25 日，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挂牌转让东贝电器持有的三家子公司股权，包括其持有的晨信光电 90% 的股权。根据湖北万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黄石晨信光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鄂万信评报字（2009）第 66 号），晨信光电 2009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1,085.96 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东贝电器将其持有的晨信光电 90% 股权于黄石市产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在公开征集受让人期间，仅有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报名参与受让，黄石市产权交易中心根据《企业国有产权转

让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决定对晨信光电 90%股权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转让，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2010 年 2 月 5 日，黄石市产权交易中心出具《产权交易成交确认书》，成交价格为 9,773,640.00 元。

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芜湖法瑞西和徐建国拟共同收购晨信光电 90%的股权，徐建国委托芜湖法瑞西参与认购，芜湖法瑞西收购成功后即时将晨信光电 15%股权转让给徐建国。2010 年 2 月 24 日，芜湖法瑞西与徐建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芜湖法瑞西将其持有的公司 15%股权转让给徐建国，转让价格为 163.644 万元。

2010 年 4 月 2 日，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至此，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750.00	货币	75.00
2	徐建国	250.00	货币	25.00
合计		1,000.00		100.00

2、股份公司设立

2015 年 6 月 18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大信审字[2015]第 2-00698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的经审计净资产合计为 53,574,583.24 元。

2015 年 6 月 19 日，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财评报字[2015]第 134 号），认定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5,629.07 万元。

2015 年 6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变更公司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份总额为 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经审计的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同日，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对发起人认缴股份数额、方式及缴付时间、发起人的权利与义务等事项进行约定。

2015 年 7 月 6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6 月 22 日，整体变更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

资本已全部到位。

2015年7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职工监事。同日，第一届董事会召开会议选举叶苍竹为董事长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第一届监事会召开会议选举魏强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7月14日，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200010010271。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货币	75.00
2	徐建国	500.00	货币	25.00
合计		2,000.00		100.00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公司董事

1、叶苍竹先生，196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年7月至2002年6月，历任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质检科员、工程师、质检处长、生产部长、总经理助理；2002年6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徐建国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3、江涛先生，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3月至1995年4月，任黄石冷柜压缩机厂财务部会计；1995年5月至1999年7月，任黄石制冷设备厂财务部会计；1999年8月至2001年11月，任黄石制冷设备厂财务部副部长；2001年12月至2002年6月，任东贝集团法律顾问部副处长；2002年6月至2013年10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1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傅洪波先生，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2月至2006年12月，历任东贝电器先后车间工人、班长、副主任、主任等职；2006年12月至2008年5月，历任欧宝机电任装配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2011年10月至2015年2月，任东贝电器设备动力部部长；2015年2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吴远策先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6月至2002年6月，历任东贝集团技术员、电工班班长；2002年6月至今，历任有限公司工程部副部长、部长、总经理助理，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公司监事

1、魏强先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机械工程师职称，1994年9月至2002年12月，东贝集团电气股份公司担任设备维修工；2002年12月至2003年6月，任黄石晨信光电有限责任公司制造部班长；2003年6月至今，任晨信光电制造部、生部部部长，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2、官守军先生，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10月至2001年10月，就职于湖北京都电子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黄石晨信光电技术开发员，2005年3月至今，任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见习副部长，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3、王宝国先生，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7月至2003年4月，任东莞联网电子厂职工；2003年5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市场业务员、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1、叶苍竹先生，公司总经理，详见本节“（一）董事基本情况”。
- 2、江涛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详见本节“（一）董事基本情况”。
- 3、傅洪波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一）董事基本情况”。
- 4、吴远策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一）董事基本情况”。

5、余钢先生，195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5年7月至1978年3月，任鄂城月山养殖场工人；1978年3月至1982年10月，任33704部队战士、文书；1982年10月至1984年7月，任鄂城水产公司工人；1984年7月至1990年12月，任湖北拖拉机厂工人；1990年12月至2002年7月，任东贝集团党办秘书；2002年7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7,531.00	14,785.07	15,596.5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334.01	4,958.44	3,692.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334.01	4,958.44	3,692.21
每股净资产（元）	2.67	4.96	3.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7	4.96	3.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57	66.46	76.33
流动比率（倍）	0.93	0.89	0.80
速动比率（倍）	0.65	0.48	0.49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331.22	13,202.46	9,634.58
净利润（万元）	375.57	1,265.38	-245.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万元）	375.57	1,264.86	-243.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万元）	334.96	145.08	-438.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万元）	334.96	144.56	-436.55
毛利率（%）	24.32	27.32	25.78
销售净利率（%）	5.12	9.58	-2.55
净资产收益率（%）	7.30	29.24	-6.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 资产收益率（%）	6.51	3.34	-10.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1.26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1.26	-0.24
扣非后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4	-0.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2	3.54	3.63
存货周转率（次）	1.67	3.03	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67.25	2,028.08	306.2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8	2.03	0.31

注：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七、定向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数：2,014,700.00 股

发行对象：42 名自然人投资者

发行价格：3.00 元/股

预计募集金额：6,044,100.00 元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梅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联系电话	021-33389888
传真	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	吴昶
项目小组成员	黄璐、刘洋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杨霞
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56 号长源大厦 6 层
联系电话	027-59810700
传真	027-59810710
签字执业律师	连全林、刘力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吴卫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联系电话	027-82814094
传真	027-82816985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岭、江艳红

资产评估机构	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杨林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4305
联系电话	010-84868118
传真	010-84865027 转 806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古李昂、谭清增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陶瓷插芯、光纤连接器、光衰减器等光通信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拥有产品的专利技术、核心技术团队，为国内的光通信系统方案解决商、光器件及设备供应商提供了优质的产品。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稳中有升，公司营业收入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分别为 96,345,762.60 元、132,024,593.80 元、73,312,201.39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过 99%。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生产的产品根据用途的不同，主要分为六类：

1、陶瓷插芯

陶瓷插芯是一种由氧化锆（ ZrO_2 ）材料经一系列配方、加工而成的高精度特种陶瓷元件。陶瓷插芯主要实现光纤定位，在光网络连接点、分路点和终端都有着广泛的应用，以实现系统中设备间、设备与仪表间、设备与光纤间以及光纤与光纤间的非永久性固定连接，是光纤通信系统中不可缺少的无源器件。陶瓷插芯的下游主要是生产光纤连接器厂家（目前全球光纤连接器的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中国），其次是生产 PLC 光分路器、收发器等其他光无源器厂家。公司陶瓷插芯的主要客户有：深圳中航、深圳杰普特、洛阳中航、江苏中天、东莞杨光、深圳翔通、武汉光迅电子。

2、光纤(缆)连接器产品

光纤(缆)连接器是在光纤通信线路中具有连接功能的器件。除光缆之间的固定接头外，大多是单芯或多芯的活动连接器，用于光缆与光配线架(ODF)的连接、光配线架与光端机的连接，用于实现光纤两个端面的精密对接，使得发射光纤输出的光能量能最大限度地耦合到接收光纤中。公司的主要客户有武汉光迅电子、青岛海信、深圳亚派、深圳九州、麦特达、北京世维通、四川九州。

3、光衰减器产品

光纤衰减器作为一种光无源器件，用于光通信系统当中的调试光功率性能、

调试光纤仪表的定标校正, 光纤信号衰减。产品使用的是掺有金属离子的衰减光纤制造而成, 能把光功率调整到所需要的水平。又分为固定式和可调式光衰减器, 公司目前生产的光衰减器产品主要是为武汉光迅电子公司代工, 通过武汉光迅电子公司销售给华为公司。

4、光纤准直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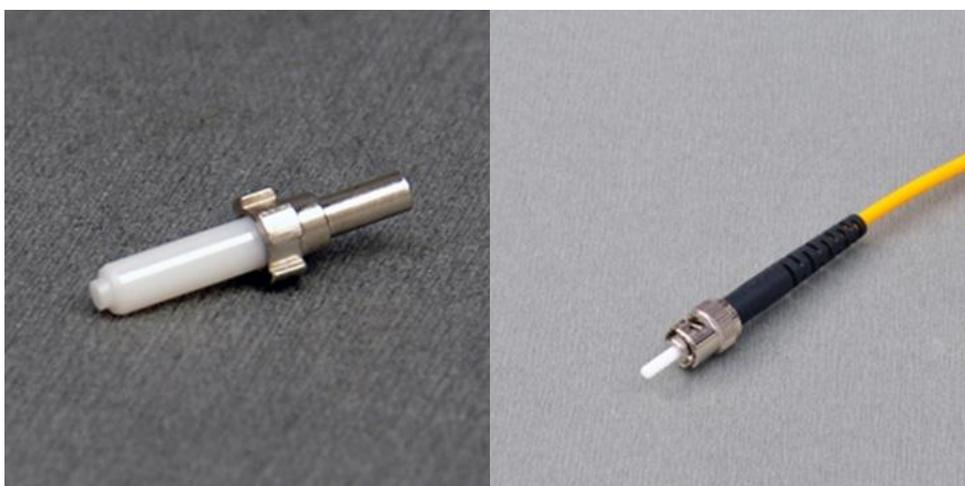
光纤准直器是由尾纤与自聚焦透镜精确定位而成, 它可以将光纤内的传输光转变成准直光(平行光), 或将外界平行(近似平行)光耦合至单模光纤内, 主要用途: 环形器、光开关、准直器阵列、MEMS 光开关、无源光网络。公司目前主要以 OEM 形式为武汉光迅电子公司生产光纤准直器。

5、PLC 平面波导型光纤分路器产品

PLC 是一种基于石英基板的集成波导光功率分配器件, 具有体积小, 工作波长范围宽, 可靠性高, 分光均匀性好等特点, 特别适用于无源光网络 (EPON, BPON, GPON 等) 中连接局端和终端设备并实现光信号的分路。目前有 $1 \times N$ 及 $2 \times N$ 两种类型。 $1 \times N$ 和 $2 \times N$ 分路器将光信号均匀地从单个或双个进口均分地输入多个出口, 或反向工作将多个光信号汇入单根或双根光纤。公司目前主要以 OEM 形式为武汉光迅电子公司生产 PLC 平面波导型光纤分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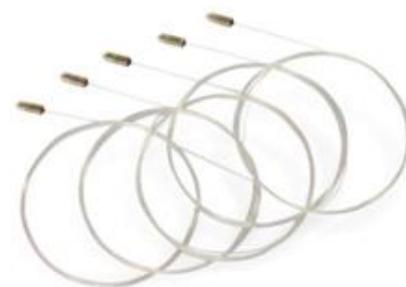
6、可插拔光滤波器产品

可插拔光滤波器是基于光学干涉薄膜的光无源器件, 由于其良好的结构设计、稳定的封装工艺以及具有标准的光接口, 体积小, 成本低、可插拔等特点使其广泛应用于光通信网络中, 尤其是光纤接入网 FTTH 和 PON 网络的发展, 使之得到大规模商用。公司目前主要以 OEM 形式为武汉光迅电子公司生产可插拔光滤波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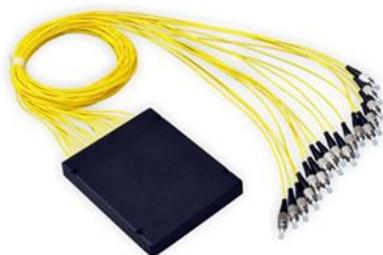


陶瓷插芯

ST 型光纤连接器



LC 型光固定衰减器光纤准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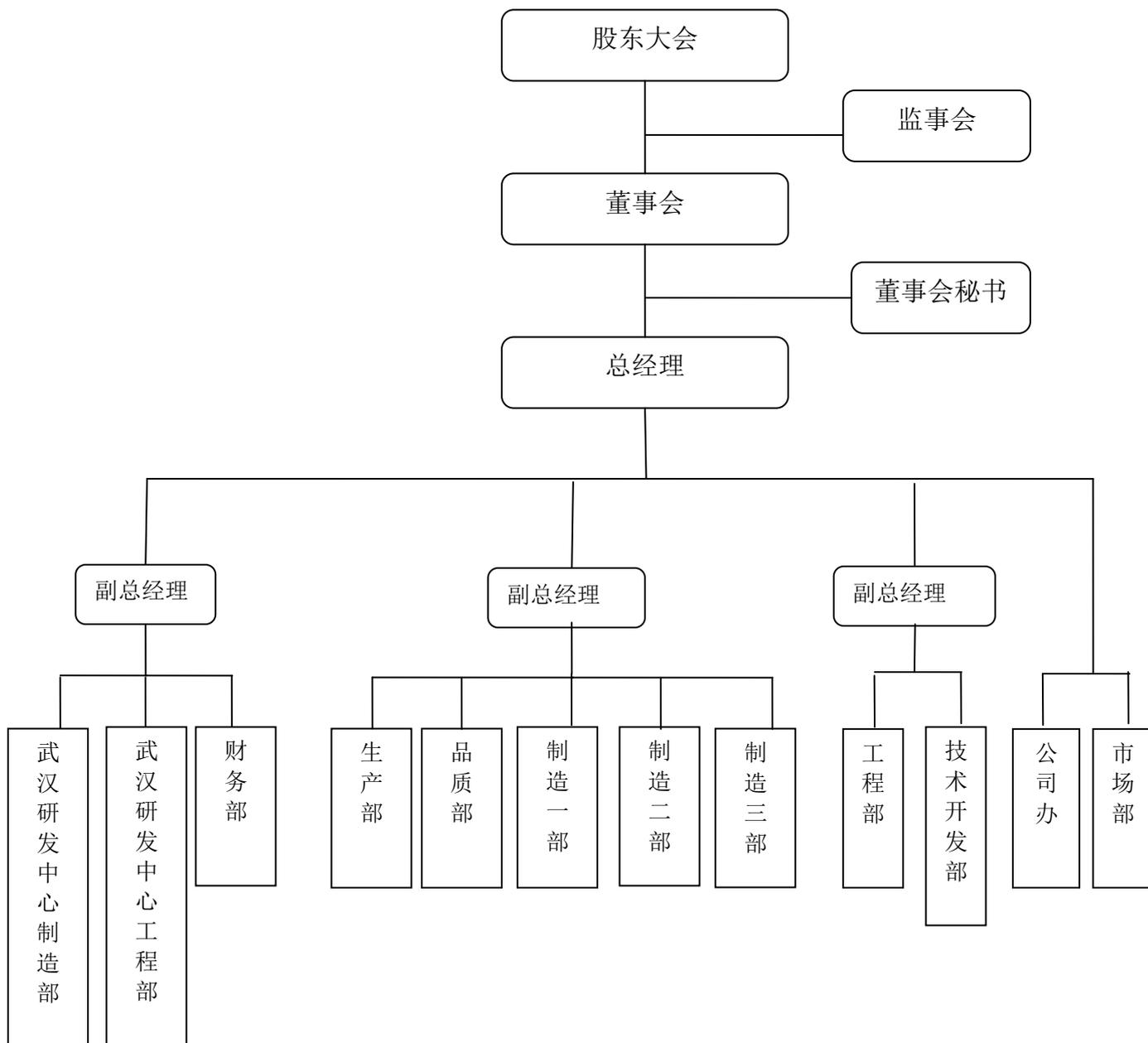


平面波导型光分路器

可插拔光滤波器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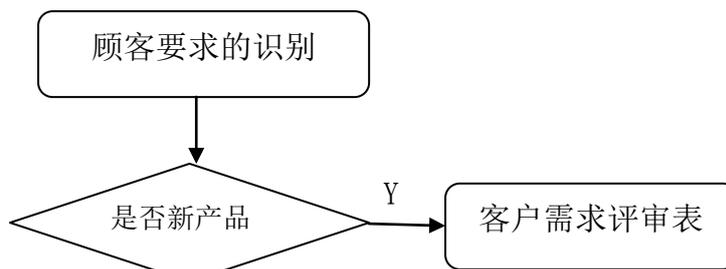
(一) 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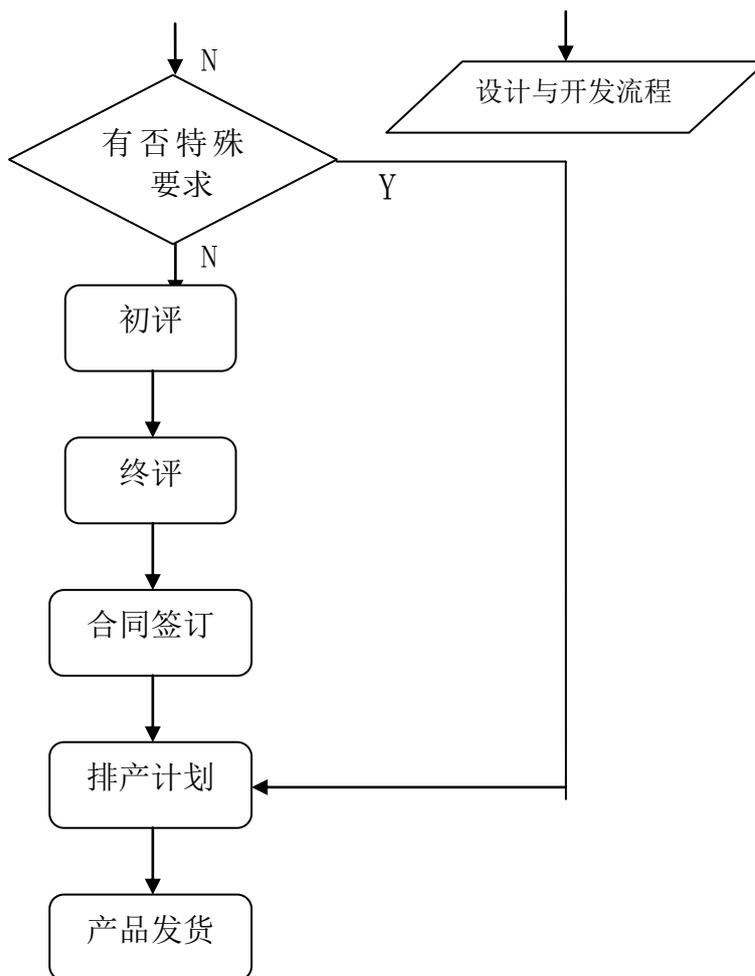


(二) 主要流程

1、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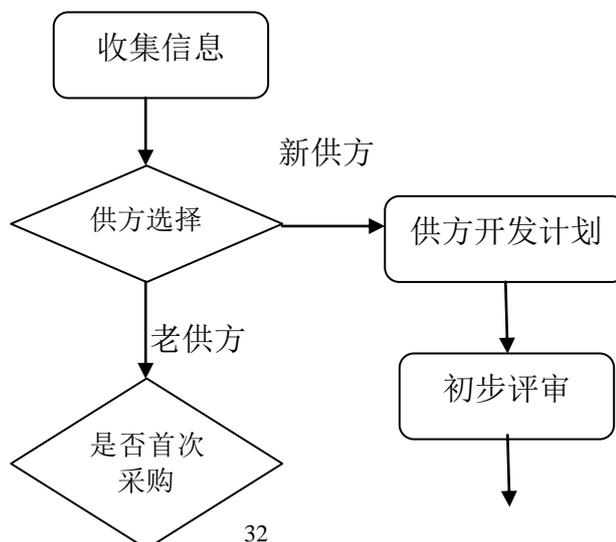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公司设置市场部，负责市场开发。公司销售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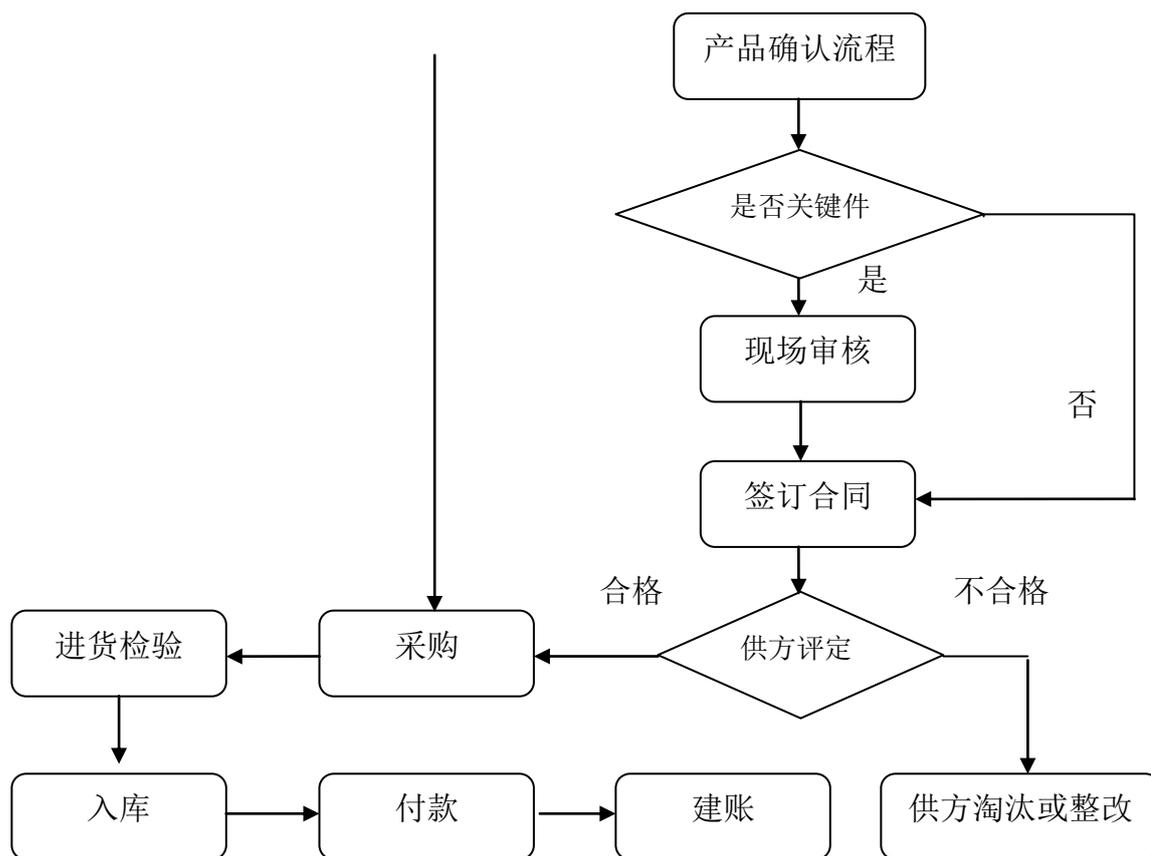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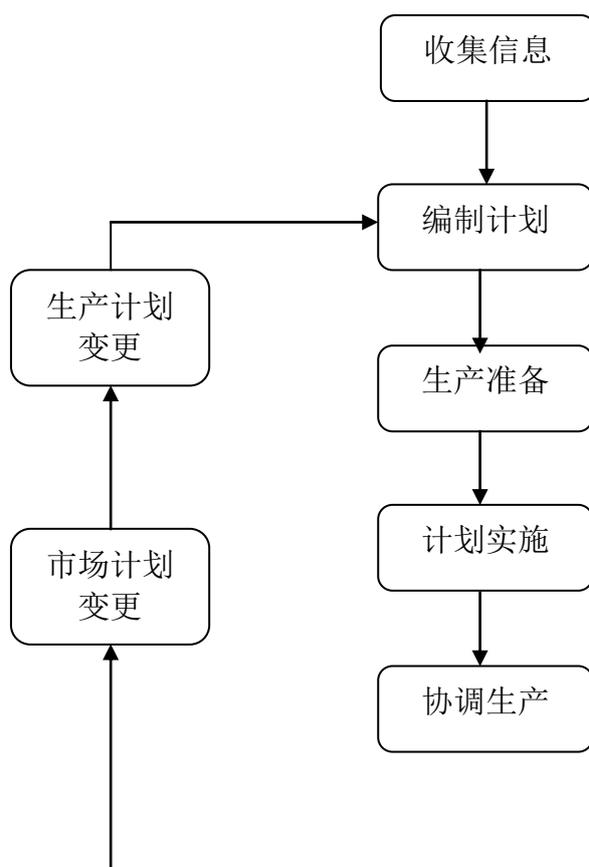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由采购组统一采购，由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提出采购计划，采购组根据供应商数据库中选择原材料供应商或者市场调查、询价确定新的供应商，签订合同，通知供应商供货。收到货物后经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不合格则进行退货。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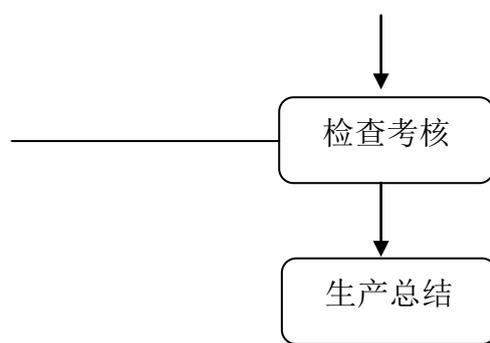




3、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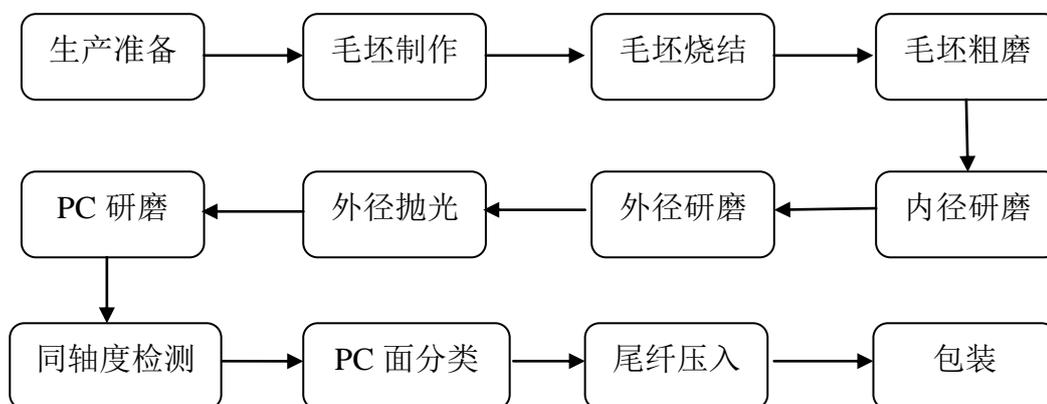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货合同和以往的销售数据，结合库存情况编制生产计划。销售部在接到公司的具体订单后，如有库存就直接组织发货，若没有库存或客户有特殊需求，将编制生产计划发到生产部组织生产。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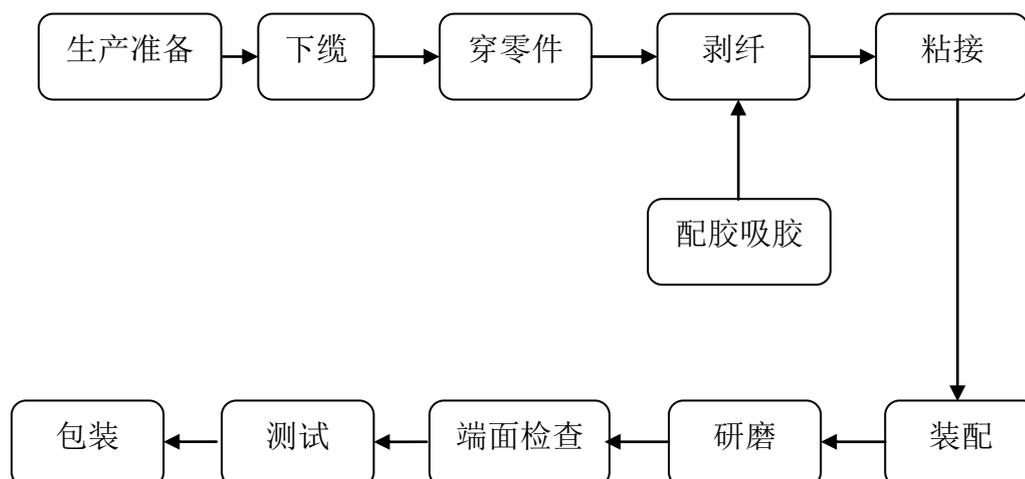


4、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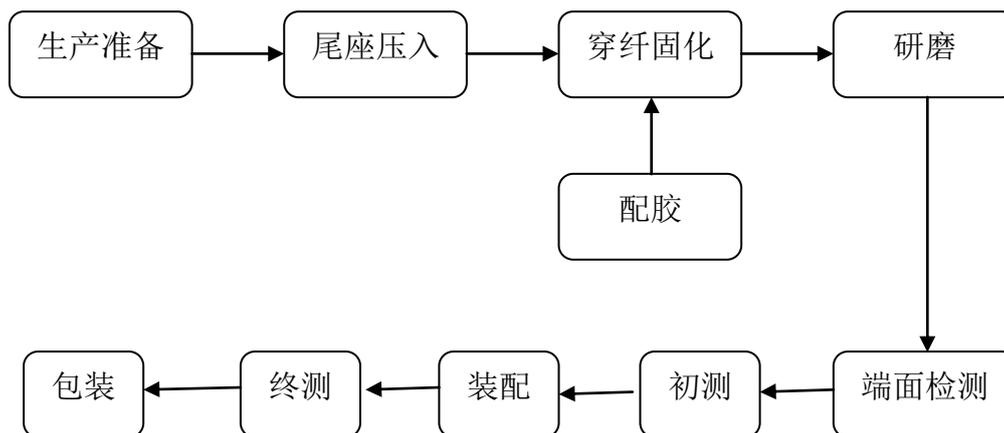
(1) 陶瓷插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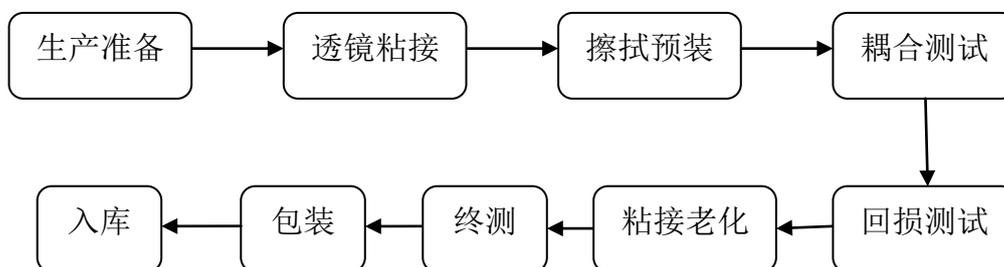
(2) 光纤(缆)连接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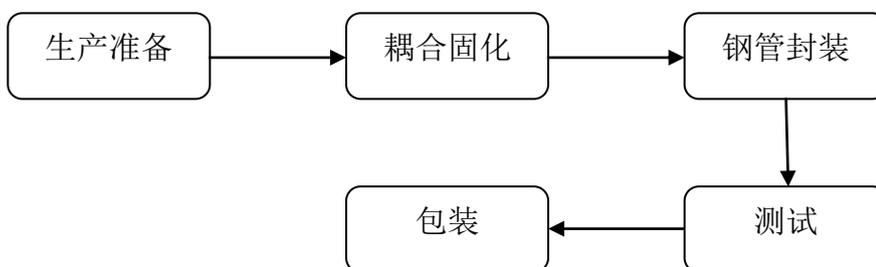
(3) 光衰减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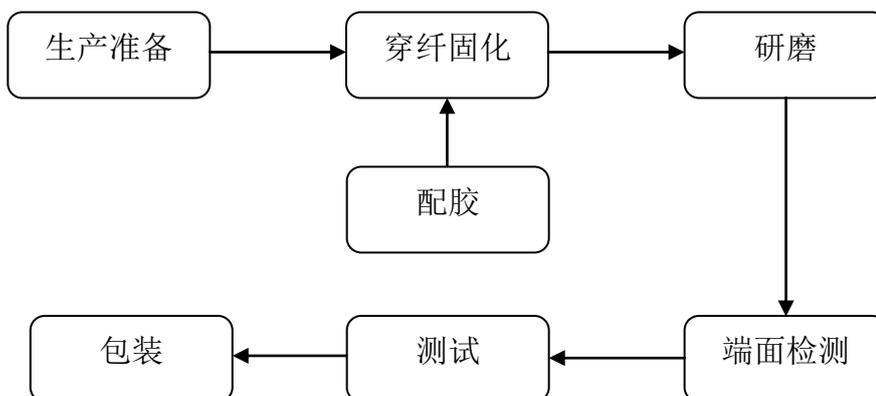
(4) 光纤准直器产品



(5) PLC 平面波导型光纤分路器产品



(6) 可插拔光滤波器产品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核心技术情况

1、技术含量

公司近年来一直专注于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每年均有多项技术的创新和应用。公司掌握了光纤陶瓷插芯及套筒核心制造技术，全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拥有高固含量且具有良好流变学性能的纳米 ZrO_2 粉体注射料有机添加剂配方技术；掌握了注射料混炼、密炼和造粒制备工艺技术、内孔径为 0.125mm，长度为 12~15mm 细微孔注射成型工艺技术、加工精度达 $\pm 0.1\mu m$ 的精密研磨技术；是国内优先掌握插芯毛坯注射成型配方和工艺的企业，成瓷毛坯加工余量控制在合理范围内，能够有效地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产品制造成本。

公司已投产产品应用的工艺均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由于产品针对性强，细分市场明确，所以公司的技术工艺可替代性较低。

2、专利来源和取得方式

公司产品使用的技术均为自主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取得方式均为原始取得。

3、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及核心技术所有权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为公司自有技术，权属清晰，至今未发生知识产权纠纷。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技术、商标使用权及土地使用权，与公司的人员、业务具有匹配性和关联性，能够满足公司业务的顺利进行及进一步发展。公司的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相关资产、业务均具有独立性。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有效期
1	ZrO ₂ 陶瓷插针毛坯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060421.2	发明专利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09.1.1-2028.12.31
2	微型陶瓷插针成型模具	ZL201010136717.0	发明专利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0.3.30-2030.3.29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有效期
3	陶瓷插针尾柄倾斜角压入模具	ZL201110292105.5	发明专利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1.9.29-2031.9.28
4	一种非标光纤连接头研磨专用工模夹具	ZL201210337958.0	发明专利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2.9.13-2032.9.12
5	一种高回波损耗光纤连接头	ZL201120174291.8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1.5.27-2021.5.26
6	一种高回损光纤连接器研磨夹具	ZL201120367676.6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1.9.29-2021.9.28
7	一种台阶孔结构的陶瓷插针坯管	ZL201220295431.1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2.6.23-2021.6.22
8	预置接续型敞口光纤终端连接器	ZL201220465536.7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2.9.13-2022.9.12
9	光纤活动连接器斜角尾柄壁厚检测仪	ZL201320242568.5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3.5.8-2023.5.7
10	陶瓷插针整长夹具	ZL201320703499.3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3.11.11-2023.11.10
11	非标尾柄定位开口式研磨夹具	ZL201420258715.2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4.5.21-2024.5.20
12	陶瓷微孔精密接续式光纤快速连接器	ZL201420258777.3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4.5.21-2024.5.20
13	一种光纤插芯组件的方向性精密检测装置	ZL201420418936.1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4.7.29-2024.7.28
14	一种光纤连接器竖式烘烤装置	ZL201420604778.9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4.10.20-2024.10.19
15	一种光纤连接器	ZL201420680748.6	实用新型	晨信光电	原始取得	2014.11.14-2014.11.13

上述发明专利的发明人为公司的技术人员，并利用公司提供的研发条件研发取得，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问题。

2、技术秘密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享有 1 项技术秘密的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权利人	名称	实施方式	有效期限
武汉光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光纤连接器氧化锆陶瓷插针技术规范	排他许可使用	公司存续期内

3、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使用类别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有效期
1		3246302	第 9 类	原始取得	晨信光电	2003/8/28-2023/8/27
2		3246301	第 9 类	原始取得	晨信光电	2003/8/28-2023/8/27

4、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一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号	类型	用途	使用权人	面积 (m ²)	权利终止期限
1	大治国用 (2011) 第 0051030185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晨信光电	9,509.8	2060.10.31

5、无形资产

公司最近两年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1,248,071.54	1,259,479.89	1,286,859.93
合计	1,248,071.54	1,259,479.89	1,286,859.93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业务许可或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许可资格或资质名称	代码（编号）	认证机构	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08/ISO9001:2008）	00613Q20297R0M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2013/2/25-2016/2/24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04idtISO14001:2004）	00614E20131R0M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2014/3/13-2017/3/12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GB/T28001-2011）	00614S20146R0M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2014/3/13-2017/3/12
4	产品认证证书（获证产品：LC/PC-MU/PC 光纤活动连接器）	0301246371397R1S	泰尔认证中心	2012/11/21-2015/11/20
5	产品认证证书（获证产品：FC/PC-SC/PC 光纤活动连接器）	0301246371396R1S	泰尔认证中心	2012/11/21-2015/11/20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94958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长期
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32000832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	2013/12/16-2016/12/16

说明：公司产品认证证书（获证产品：LC/PC-MU/PC 光纤活动连接器）、产品认证证书（获证产品：FC/PC-SC/PC 光纤活动连接器）有效期三年，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到期，目前正在正常办理换证工作，预计将于 2015 年 12 月底前取得新证，上述认证不属于强制性认证。除此之外，相关资质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公司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职工总数超过 30%，研发人员占职工总数超过 10%；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支出占销售收入总额均超过 5%，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基本不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

（四）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用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能够满足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行及进一步发展，与业务具有匹配性及关联性。具体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整体价值及成新率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折旧率 (%)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9.00- 2.38	21,709,581.55	1,975,229.54	19,734,352.01	90.90
机器设备	19.00- 7.92	78,446,249.20	45,476,724.66	32,969,524.54	42.03
运输工具	11.88- 9.50	2,001,887.10	1,135,042.49	866,844.61	43.30
电子设备	19.00- 9.50	14,762,585.47	6,786,341.18	7,976,244.29	54.03
合计		116,920,303.32	55,373,337.87	61,546,965.45	

2、主要设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净值在 15 万元以上的生产设备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使用单位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
1	晨信光电	ES400-2E 电气式注射成型机	3,273,693.46	163,684.67	5.00
2	晨信光电	单多模多通道测试仪	309,401.72	289,806.28	93.67
3	晨信光电	JGR 测试仪 (24 通道)	216,666.56	201,229.04	92.87
4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PNX40-5A (JK)	316,239.32	168,807.74	53.38
5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PNX40-5A (JK)	315,384.60	178,060.91	56.46
6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PNX40-5A (JK)	315,384.60	178,060.91	56.46
7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PNX40-5A (JK)	315,384.60	178,060.91	56.46
8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PNX40-5A (JK)	315,384.60	178,060.91	56.46
9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352,136.75	218,324.76	62.00
10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352,136.75	218,324.76	62.00
11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352,136.75	218,324.76	62.00
12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352,136.75	218,324.76	62.00
13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352,136.75	218,324.76	62.00
14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352,136.75	218,324.76	62.00
15	晨信光电	高温烧结炉	235,042.74	151,308.76	64.37
16	晨信光电	高温烧结炉	235,042.74	151,308.76	64.37
17	晨信光电	高温烧结炉	235,042.74	151,308.76	64.37
18	晨信光电	高温烧结炉	235,042.74	151,308.76	64.37
19	晨信光电	高温烧结炉	235,042.74	151,308.76	64.37
20	晨信光电	高温烧结炉	235,042.74	151,308.76	64.37
21	晨信光电	注塑成型机	264,957.26	172,663.74	65.17

序号	使用单位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
22	晨信光电	造粒机	250,000.00	200,519.88	80.21
23	晨信光电	尾座压入机	256,410.26	167,094.05	65.17
24	晨信光电	尾座压入机	256,410.26	167,094.05	65.17
25	晨信光电	尾座压入机	256,410.26	167,094.05	65.17
26	晨信光电	全自动尾座压入机	222,222.23	190,555.55	85.75
27	晨信光电	研磨夹具	253,846.15	155,374.97	61.21
28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29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30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31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32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33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34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35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36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37	晨信光电	全自动同芯度测试仪	239,316.26	155,954.39	65.17
38	晨信光电	立轴全自动平面磨床	213,675.21	168,002.10	78.62
39	晨信光电	研磨夹具	226,923.09	156,860.63	69.13
40	晨信光电	光谱分析仪	218,803.43	210,142.48	96.04
合计		-	13,713,437.11	7,068,517.93	51.54

3、公司自有房产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所有权人	地址	用途	面积 (m ²)
1	大冶市房权证 04 字第 884 号	晨信光电	大冶市罗桥街道办事处港湖路 4 号 (食堂)	非居住	609.08
2	大冶市房权证 04 字第 885 号	晨信光电	大冶市罗桥街道办事处港湖路 4 号 (办公楼、车间)	非居住	11,539.92

上述房产为公司经营管理所需要，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中，无设定抵押的房产。

公司购置的位于武汉的厂房房屋所有权证正在办理中，账面原值为 6,484,110.66 元。公司与房产出售方武汉恒际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签订了合法有效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于 2013 年购买了恒际公司开发的 8 套物业房产，建筑物位于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杨桥湖大道 13 号恒际公司第二幢 14 层 1408-1409 号及第五幢 4 层 401-406 号。公司已支付上述房产的相关价款，并已交付使用。恒际公司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并已取得上述房产的商品房预售许

可证，目前由于办证政策变更原因，上述项目需经所在区人民政府同意分割销售导致周期延长，具体办房产证时间，以政府部门下文为准。该房产销售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目前仅由于政府部门政策变更后有待确定具体执行方案，并不存在实质性妨碍晨信光电取得房产证的情形。

同时，上述房屋账面价值即购买成本约为 650 万元，占公司资产比例很小（根据 2015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比例测算，占比约为 3.4%），拟将来作为公司的研发基地，研发项目还尚未实际开展，即上述房产可替代性高，目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小。

（六）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5 年 8 月末，公司拥有员工 778 人，已全部签订劳动合同，其具体结构如下：

（1）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300	38.56
31-40 岁	391	50.26
41 岁以上	87	11.18
合计	778	100.00

（2）按专业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76	9.77
生产人员	585	75.19
业务人员（含采购、销售、市场）	16	2.06
财务人员	14	1.80
技术人员	87	11.18
合计	778	100.00

说明：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开发部，负责产品技术及工艺研发，研发人员按学历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研究生	2	2.44
本科	36	43.90
大专	44	53.66

合计	82	100.00
----	----	--------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 历	人 数	占 比 (%)
研究生	3	0.4
本科	76	9.8
大专	163	20.9
中专（职高、高中）及以下	536	68.9
合 计	778	1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有研发人员 82 人，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15 名，基本情况如下：

(1) 魏强先生，详见本“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2) 官守军先生，详见本“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3) 师岩峰先生，197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武汉光迅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武汉华工正源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广州南沙慧视光通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 年 11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潮州三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河北华美光电子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武汉天尚光电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1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无锡中兴武汉分公司技术开发部部长；2014 年 7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工程师。

(4) 詹伟林先生，197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6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冶钢铸造公司工人；2001 年 8 月 2005 年 6 月，任黄石电厂电工；2005 年 7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工程部部长。

(5) 曹祥鑫先生，196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0 年 5 月至 1989 年 12 月，任湖北液压厂工人；1990 年 3

月至2003年6月，任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人；2003年7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制造部部长。

(6)邹立军先生，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机械工程师。1995年11月至1993年6月，三峡水泥厂工作，工人；1996年4月至2001年5月，任湖北京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01年7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制造二部部长。

(7)李清华先生，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机械工程师。1990年7月至2000年8月，任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检验员；2000年9月至2007年7月，任黄石东贝制冷有限公司检验班班长；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任芜湖欧宝机电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2011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湖北金陵精细农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工程师。

(8)龚国华先生，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0年7月至2001年12月，湖北空压机厂工作，工人；2002年5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工程部、技术开发部工程师。

(9)皮军辉先生，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机械工程师。1983年5月至2000年12月，湖北省拖拉机厂，工人；2001年3月至2003年12月，任黄石聚达设备有限公司设备管理员；2004年2月至2005年11月，任新华人寿黄石营销部业务员；2006年2月至2007年9月，任黄石恒丰医疗有限公司业务员；2007年10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工程师。

(10)戴正华先生，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机电工程师。1995年8月至2001年1月，国营湖北宜都市无线电厂，工人；2001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黄石海尔售后工程师；2008年3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技术工程师。

(11)黄锋先生，198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08年2月，任武汉长城证券有限公司业务员；2008年3月至2010年3月，任深圳巴索投资有限公司理财顾问；2010年4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技术工程师。

(12)吕奎先生，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机械工程师。2004年8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10年10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技术工程师。

(13)刘胜军先生，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8年10月至2003年5月，任大冶汽车修理厂修理工；2003年6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维修工程师。

(14)孙玉银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6年4月至2003年5月，任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维修工；2003年6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维修工程师。

(15)郑志鑫先生，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至1992年6月，黄石标准件厂工作，工人；1992年6月至2011年1月，任东贝集团太阳能公司维修工；2011年2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维修工程师。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除两名核心技术人员师岩峰、李清华于2014年入职外，公司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员工情况与业务的匹配性及互补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大专以上学历以上超过30%，研发人员超过10%，研发人员拥有相关专业知识与技能，其中核心技术人员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研发实力。公司所处的光通信器件行业是技术创新型产业，产品的研发对核心技术、工艺流程改进均有较高要求。公司重视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员工的结构、学历、教育背景、职业经历与业务的发展具有较强的匹配性及互补性。

(六) 公司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情况

公司在内部设有研发中心，并在武汉建有研发中心工程部。

研发中心负责研发项目规划、研发项目的计划管理，项目的立项与结题审核管理，负责研发项目课题的实施及小试研究。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投入	216.61	717.77	593.19
营业收入	7,331.22	13,202.46	9,634.58
研发费用占比	2.95	5.44	6.16

3、项目研发情况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1	组件适配器	改进工艺
2	调芯连接器开发	改进工艺
3	贯通器产品开发	改进工艺
4	非标插芯(2.5*4.0)产品开发	改进工艺
5	带隔离器或准直器插芯组件	改进工艺
6	PWDM尾纤	改进工艺

4、研发配套措施

(1) 依托武汉光谷通讯信息产业技术聚集优势，建好公司武汉研发中心平台。结合通讯产业技术发展迅猛，技术更新速度快的特点，加大公司研发投入的力度。研发中心将持续跟踪行业发展变化趋势，在深入分析和准确把握市场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产业及产品特点，重点做好支撑公司中长期发展需要的研究开发工作，特别是要紧跟通讯产业发展的脚步，源源不断研究开发出有市场前景和竞争力的新产品、新工艺；积极引进符合公司需求的新技术，尽快完成消化和吸收，并在此基础上实现创新性革命，占领技术的前沿阵地，促进产业链延伸，形成一系列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和技术。

(2) 积极引进、培养光器件研发人员。创造更好的研发环境，吸引更多高级研发人才加盟，提高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力争在光通讯产业的相关领域取得更大的竞争优势，形成公司独具特色的核心竞争力，力求在相关领域成为行业的排头兵。

(3) 加强与国内科研机构、专业院校、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开展技术合作，

利用技术交流、创新合作、成果转让等多种形式，借助外部技术力量促进公司整体研发能力、技术水平的提升。

(4)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体系。对于公司自身开发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在不涉密的前提下，尽快进行相应的专利申报工作，用法律的形式来保护公司的技术成果，对于公司需要使用同时又受他们专利保护的相关技术，公司将加强该专利技术源头技术的开发和保护，力争合作共同使用相关技术，消除相应的技术壁垒和障碍。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陶瓷插芯、连接器产品、衰减器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来自处置原材料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3,298,770.61	99.98	131,920,608.32	99.92	96,309,121.58	99.96
插芯类	8,863,125.52	12.09	24,584,075.80	18.62	19,891,487.10	20.65
连接器类	41,904,988.18	57.16	57,528,695.91	43.57	39,209,563.08	40.70
衰减器类	22,530,656.91	30.73	37,624,812.31	28.50	36,110,821.24	37.48
光伏设备类			12,183,024.30	9.23	1,097,250.16	1.14
其他业务收入	13,430.78	0.02	103,985.48	0.08	36,641.02	0.04
材料销售收入	13,430.78	0.02	103,985.48	0.08	36,641.02	0.04
营业收入合计	73,312,201.39	100.00	132,024,593.80	100.00	96,345,762.60	100.00

(二) 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国内的光通信系统方案解决商、光器件及设备供应

商。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7,123,089.47	38.53
2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125,649.09	24.00
3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894,571.22	10.27
4	深圳市亚派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5,462,920.29	5.67
5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798,926.68	3.94
前五名客户合计		79,405,156.75	82.42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96,345,762.60	

公司 2014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60,325,737.07	45.69
2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031,183.94	10.63
3	深圳市亚派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6,118,088.99	4.63
4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6,081,071.86	4.61
5	四川九州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5,750,188.03	4.36
前五名客户合计		92,306,269.89	69.92
2014 年度营业收入		132,024,593.80	

公司 2015 年 1-5 月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5,982,457.37	62.72
2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582,670.16	8.98
3	四川九州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6,257,304.27	8.54
4	石家庄开发区麦特达微电子技术开发应用总公司	2,424,260.68	3.31
5	广东海信宽带科技有限公司	2,311,587.21	3.15
前五名客户合计		63,558,279.69	86.70
2015 年 1-5 月营业收入		73,312,201.39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前五大客户占比超过 60%，武汉光迅电子公司采购产品主要为插芯、连接器和衰减器；青岛海信公司、深圳亚派公司、四川九州深圳分公司、石家庄麦特达公司和广东海信公司采购产品主要为尾纤；中航光电深圳分公司采购产品为插芯。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5月，公司对第一大客户光迅电子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8.53%、45.31%和62.82%，公司对于单一客户较为依赖。为此，公司加强了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的开发。在国内与运营商、设备商直接联系，取得供货资格，在国外通过参加展销会以及网络平台积极推广公司产品；公司在武汉成立研发中心，引进高科技人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企业竞争力，开发新产品。将高端光器件产品作为公司下步发展的重点，加快推进高附加值产品如MPO产品等进入市场。公司采取上述措施促使客户和产品都更加多元化，以期一定程度上减轻对光迅电子的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3月至2007年12月为公司的股东，持有公司10%股权，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光迅科技全资子公司。

（三）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有：连接器、衰减器材料、尾柄、氧化锆等。公司2013年原材料采购金额为41,550,573.90元，2014年采购金额为49,305,465.71元，2015年1-5月采购金额为35,275,422.65元。采购的能源主要为水、电，占成本比重较小。

报告期内原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成本的比重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营业成本的构成”。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2013年度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95,033.35	57.03
2	重庆方全机械有限公司	1,326,430.51	3.19
3	鹰潭科发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1,053,294.02	2.53
4	慈溪伟博光纤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915,048.15	2.20
5	宁海县盈峰光化仪器有限公司	850,622.58	2.0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7,840,428.61	67.00
2013年采购总额		41,550,573.90	100.00

公司 2014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543,337.14	39.64
2	上海光卓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7,971,068.80	16.17
3	景德镇大川陶瓷材料有限公司	2,746,666.66	5.57
4	洛阳骏科贸易有限公司	1,710,434.96	3.47
5	武汉华舰精密器件有限公司	1,559,534.50	3.1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33,531,042.06	68.01
2014 年采购总额		49,305,465.71	100.00

公司 2015 年 1-5 月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12,096.97	35.47
2	上海光卓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187,340.95	17.54
3	武汉华舰精密器件有限公司	2,347,468.34	6.65
4	景德镇大川陶瓷材料有限公司	1,707,692.32	4.84
5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8,838.05	2.4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3,613,436.63	66.94
2015 年采购总额		35,275,422.65	100.00

公司向光迅科技采购的主要内容为连接器、衰减器材料。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对光迅科技的采购金额占全年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7.03%、39.64%及 35.47%，占比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稳定、供货及时，在接到外部客户订单以及光讯电子 OEM 订单后，优先选择向长期合作、质量稳定的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光迅科技是华中地区大型的光器件生产商，拥有有先进的光器件、组件封装技术平台，具有完善的业务管理体系、质量控制体系以及充足的生产制造能力，且具有区位优势，配送服务能力强，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采购金额较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为公司的股东，持有公司 10%股权。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能够正常签署，合法有效，并且履行正常，不存在合同纠纷。

1、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概要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衰减器材料 签订时间：2013.10.10	1,449,136.70 元	履行完毕
2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衰减器材料 签订时间：2013.10.22	1,577,353.44 元	履行完毕
3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衰减器材料 签订时间：2014.10.21	1,672,476.21 元	履行完毕
4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PLC 材料 签订时间：2014.12.20	2,971,188.64 元	履行完毕
5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衰减器材料 签订时间：2015.2.6	4,689,860.16 元	履行完毕
6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衰减器材料 签订时间：2015.2.28	1,243,368.03 元	履行完毕
7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衰减器材料 签订时间：2015.4.11	2,971,157.14 元	履行完毕
8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衰减器材料 签订时间：2015.5.20	4,309,297.21 元	履行完毕
9	上海光卓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产品：MPO 物料 签订时间：2015.2.6	2,146,212.50 元	履行完毕
10	武汉华舰精密器件有限公司	产品：尾柄 签订时间：2015.1.8	年度采购协议	正在履行
11	景德镇大川陶瓷材料有限公司	产品：氧化锆 签订时间：2015.1.8	年度采购协议	正在履行
12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光纤光缆 签订时间：2015.1.8	年度采购协议	正在履行
13	慈溪伟博光纤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散件 签订时间：2015.1.1	年度采购协议	正在履行
14	上海景仓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研磨片、散件、插芯 签订时间：2014.12.8	年度采购协议	正在履行
15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产品：光纤光缆 签订时间：2015.1.8	年度采购协议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概要	合同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 签订时间：2013.11.18	920,707.75	履行完毕
2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 签订时间：2013.12.11	712,013.79	履行完毕
3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MPO 签订时间：2014.10.29	3,884,361.74	履行完毕
4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MPO 签订时间：2014.12.22	635,614.60	履行完毕
5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衰减器 签订时间：2015.1.10	1,522,972.37	履行完毕
6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MPO 签订时间：2015.1.18	2,868,992.94	履行完毕
7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MPO 签订时间：2015.3.10	3,238,602.20	履行完毕
8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连接器、衰减器 签订时间：2015.4.24	3,552,176.38	履行完毕
9	四川九州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产品：尾纤 签订时间：2015.1.7	1,400,000.00	正在履行
10	石家庄开发区麦特达微电子技术开发应用总公司	产品：尾纤 签订时间：2015.3.20	139,0000.00	正在履行
11	四川灿光光电有限公司	产品：插芯 签订时间：2015.2.28	775,000.00	正在履行
12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尾纤 签订时间：2015.2.12	755,000.00	正在履行

13	广东海信宽带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尾纤 签订时间：2015.2.12	754,650.00	正在履行
14	鄂州灿光光电有限公司	产品：插芯 签订时间：2015.5.27	620,000.00	正在履行
15	宁海县盈峰光化仪器有限公司	产品：插芯 签订时间：2015.6.21	360,000.00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借款期限	借款目的	履行情况
1	黄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3.5.7-2014.5.7	补充流动资金	已还
2	招商银行黄石分行	6,000,000.00	2013.12.27-2014.6.27	补充流动资金	已还
3	招商银行黄石分行	10,000,000.00	2013.11.29-2014.5.29	补充流动资金	已还
4	湖北银行新下陆支行	10,000,000.00	2013.3.29-2014.3.29	补充流动资金	已还
5	农行石灰窑支行	10,000,000.00	2013.1.22-2013.12.23	补充流动资金	已还
6	湖北银行新下陆支行	5,000,000.00	2014.3.25-2015.3.25	补充流动资金	已还
7	黄石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6.4-2015.6.4	补充流动资金	未还
8	兴业银行黄石分行	7,470,000.00	2014.3.3-2014.10.3	补充流动资金	已还

4、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及编号	担保人	贷款方	债务人	担保方式	担保债权
1	武光沌口 GJBZ20140096 《最高额保证合同》	晨信光电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艾博科技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武光沌口 GJSX20140063 《综合授信协议》
2	《保证合同》	晨信光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铁山支行	艾博科技	连带责任保证	0180300018-2014（EFR）00012号《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3	保A101M14028 《最高额保证合同》	晨信光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铁山支行	艾博科技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N0.B029001300D5《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注：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保证期间均为自债务履行期满之日后两年止。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光通信器件生产商，主要产品包括陶瓷插芯、光纤连接器、光衰减器产品等。公司拥有产品的专利技术、核心技术团队，为国内的光通信系统方案解决商、光器件及设备供应商提供了优质的高科技产品，主要客户包括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通过自营、OEM代工的方式开拓业务，设立市场部通过直销的方式进行产品销售，收入来源于产品的销售所得，受生产规模限制，公司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天孚通信、三环集团）相比仍然较低，公司将通过扩大规模效益，改善产品结构提高利润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较大的变化，主要包括研发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盈利模式。

（一）公司的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有自主研发和产学研合作两种。公司设有技术开发部及研发中心（子公司），每年设定研发目标，年底对研发成果进行考核和评定。产学研合作的对象一般为高校，目前正在与华中科技大学开展合作。

公司主要研发项目以新产品及新工艺为重点，研发成果体现在公司已经取得4项发明专利，11项实用新型专利，均为原始取得。

（二）公司的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采取向制造商直接采购模式，在制造商要求通过代理商采购情况下，公司通过代理商采购。采购组负责公司生产及销售所需物料采购。采购组根据价格、质量、服务等各方面因素对供应商进行评审筛选，保持一种原材料有两个或以上长期稳定的供应商，日常生产中按照生产需要、市场行情等因素选择具体供应商进行采购。

（三）公司的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根据产品种类分为两种，对于陶瓷插芯等标准化程度较高的产品，生产部根据需求预测并考虑产能的有效利用安排生产；对于规格型号较多的连接器、光纤传感器件等，生产部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公司生产部每月根据产品

需求预测数量或外部订单及库存情况编制生产计划，按计划安排生产。生产人员按工艺规程规定的消耗定额指标组织生产，各生产班组操作人员严格执行生产控制程序，依照工艺流程进行规范生产。质量部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并对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的质量进行检测，按批次对产品进行验收，确保产品质量。光衰减器、光纤准直器、光纤分路器、光滤波器产品采用 OEM 生产模式，主要系为武汉光迅电子代工，由武汉光迅电子进行产品的设计，然后向公司下达订单，公司自主采购元器件和配件，按照订单要求生产并直接贴武汉光迅的品牌商标。

（四）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用直接销售的方式。产品营销由市场部负责，销售人员按区域负责市场开拓及客户维护。公司通过技术交流、技术支持等方式为客户提供服务。另外，公司通过定期参加国内外行业展会、行业杂志刊登广告等方式宣传展示公司产品，扩大公司行业知名度和影响力，拓展销售渠道。

（五）公司的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生产、销售陶瓷插芯、光纤连接器、光分路器、光衰减等光通信器件产品等，向下游光通信系统方案解决商、光器件及设备供应商销售实现利润。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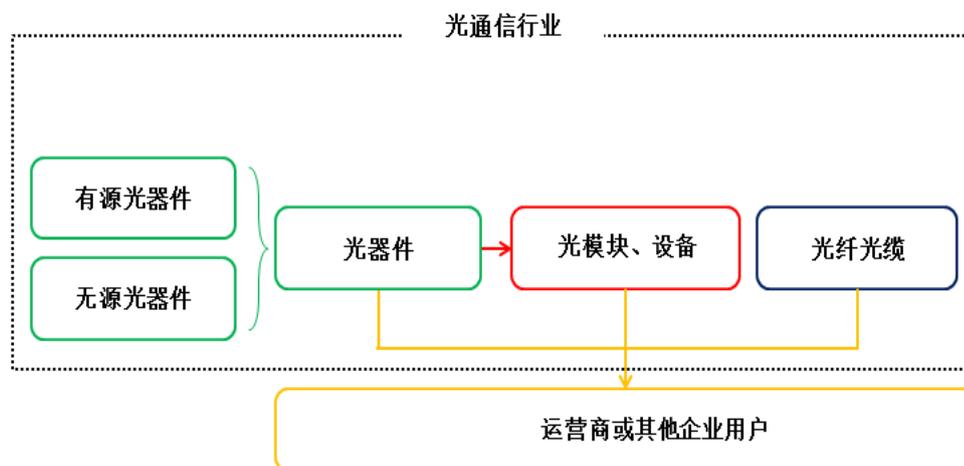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的细分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 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属的“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细分行业（行业代码 C 3969）。

光器件行业属于光通信基础性行业。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明确将光电子器件列为国家未来一段时间鼓励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

光器件，又称光电子器件，是用于实现光信号连接、能量分路/合路、波长

复用/解复用、光路转换、方向阻隔、光-电-光转换、光信号放大、光信号调制等功能的器件。按照是否需要外加能源驱动工作和是否进行光电转换，光器件分为光无源器件和光有源器件。光无源器件是指光通信系统中需要消耗一定的光能量、具有一定功能而没有光-电或电-光转换的器件，包括光纤连接器、光纤耦合器、光波分复用器、光衰减器和光隔离器等。光有源器件是指光通信系统中将电信号转换成光信号或将光信号转换成电信号的器件，包括光发射器件、光纤激光器、光探测器件、光放大器、光调制器等。在光网络中，光有源器件用来实现信号放大、变换等，光无源器件用来实现信号的传输。光器件、光模块及设备、光纤光缆构成了光通信行业完整的产业链，如图所示：



光器件作为光纤通信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应用领域广泛，在基础电信运营商、互联网企业、电力、交通和广电等通信网络和专用网领域以及各种通信设备中大量应用。另外，随着光纤传感技术应用范围的普及拓展，用于监测的光纤传感器件及系统将在石油、交通、电力等领域得到广泛的应用。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光器件行业采取政府职能部门宏观调控与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相结合的管理体制，行业内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本行业宏观调控职能主要由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等部门牵头承担，以上部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以及指导产业结构调整、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措施等。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是本行业重要的行业自律组织，主要协助政府部门行使行业管理、行业调研和为企业服务等职能。

2、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及主要法律法规

光器件行业作为光通信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历来受到国家重视。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先后颁布一系列鼓励发展政策，支持本行业做大做强。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发文单位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15年5月20日	国务院	《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推进网络提速降费的指导意见》	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推动电信企业降低网费等十四条意见。
2015年5月8日	国务院	“中国制造 2025”规划	强调提高宽带接入能力，宽带网络将在制造强国战略中扮演重要角色，确保“中国制造 2025”能顺利实施。
2013年8月17日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的通知》	加快战略引导和系统部署，推动我国宽带基础设施快速健康发展。战略提出了2015年、2020年两个阶段性目标，并明确了发展的时间表及路线图。
2013年2月22日	发改委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鼓励新一代移动通信接入网建设、组网；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的优化和维护；新一代移动通信数据及信息服务；光纤宽带网运营服务，包括家庭用户光纤接入服务、企业用户光纤接入服务；职能建筑系统集成、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
2012年5月4日	工信部	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宽带接入网的工作重点是推进宽带提速和加大光纤网络覆盖。
2011年3月27日	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宽带网络设备制造与建设等列入“鼓励类”项
2010年10月10日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加快建设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信息网络、促进网络增值服务等信息服务能力，加快重要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
2010年7月1日	国务院	第一批“三网融合”试点地区（城市）名单	包括北京、上海、深圳、等12个城市，“三网融合”试点正式展开。
2010年3月17日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	《关于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意见》	要求电信运营商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开展光纤网络建设，积极采取多种模式，以需求为导向，以光

	设部、国家税务总局		纤尽量靠近用户为原则，加快光纤宽带接入网络部署。新建区域直接部署光纤宽带网络，已建区域加快光进铜退的网络改造。有条件的商业楼宇和园区直接实施光纤到楼、光纤到办公室，有条件的住宅小区直接实施光纤到楼、光纤到户。优先采用光纤宽带方式加快农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光纤到村。加强推进三网融合。同步提升骨干网传输和交换能力，提高骨干网互联互通水平，改善网络服务质量，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发展光纤宽带已经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
2009年4月15日	国务院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明确提出了“引导推进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下一代互联网、数字广播电视网络、宽带光纤接入网络和数字化影院建设，拉动国内相关产业发展。”
2008年5月24日	工信部、发改委和财政部	《关于深化电信体制改革的通告》	明确指出要以业务融合为切入点，积极推行三网融合，鼓励业务交叉竞争
2008年1月21日	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信息产业部、税务总局和广电总局联名签署、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鼓励数字电视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明确提出加强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和下一代互联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三网融合”。

（二）行业规模

1、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高速增长

我国通信设备市场的增长主要受电信运营商固定资产投资驱动，我国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受到政府的高度重视。2013年12月，工信部向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移动正式发放了第四代移动通信业务牌照，标志着中国电信产业正式进入了4G时代。在国家产业政策引导下，我国三大电信运营商均已加速光通信网络建设。

在FTTH和建设方面，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3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显示，2013年“光进铜退”趋势明显，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量达3.6亿，同比增长34%，xDSL占互联网接入端口的比重由2012年的49.4%下降至41%。光纤接入FTTH/0端口

占比则由2012年的22.7%提升至32%。工信部在“宽带中国”2014专项行动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上明确提出了2014年新增FTTH覆盖家庭3,000万户、推动创建20个以上“宽带中国”示范城市（城市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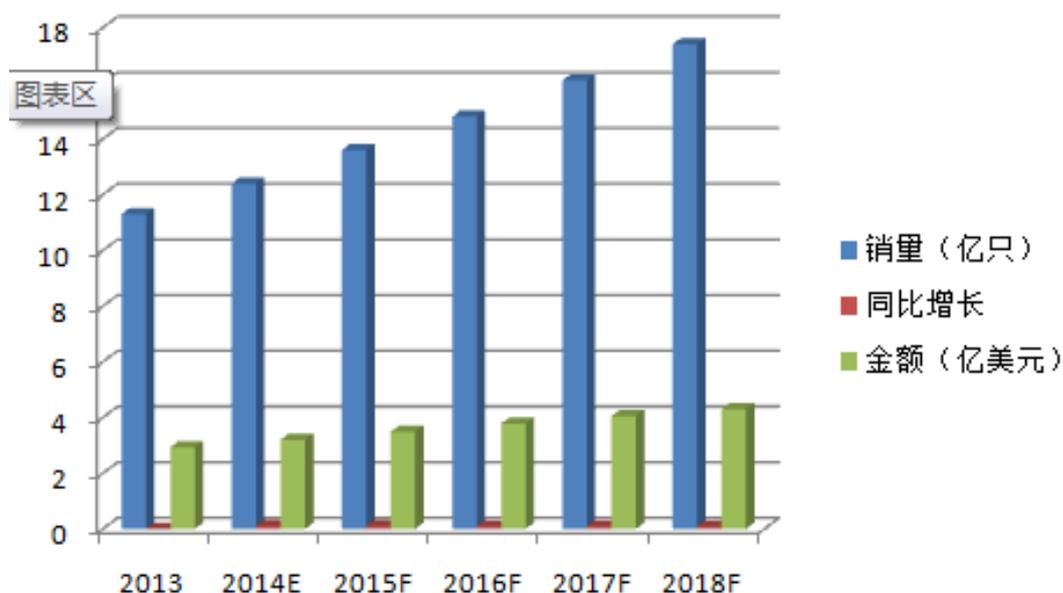
在无线通信基站建设方面，工信部明确提出将于2014年新建30万个TD-LTE基站、发展TD-LTE用户3,000万户等目标。中国移动表示2014年将着力发展4G，至2014年底4G基站将达到50万个。

在数据中心市场建设方面，目前，从全球范围看，数据中心处于扩大升级阶段，数量逐年减少，但单体规模在不断增大。在云计算发展热潮中，近年来我国数据中心建设明显加快，据不完全统计我国目前已经有70多个城市展开数据中心建设与规划，拥有数据中心数量已达到40多万个。但90%以上仍是小于100平米的微型数据中心，超过2,000平米的大型数据中心仅有50个左右。中国大型数据中心的建设与升级将极大促进国内光通信器件的需求增长，进而拉动陶瓷插芯需求量的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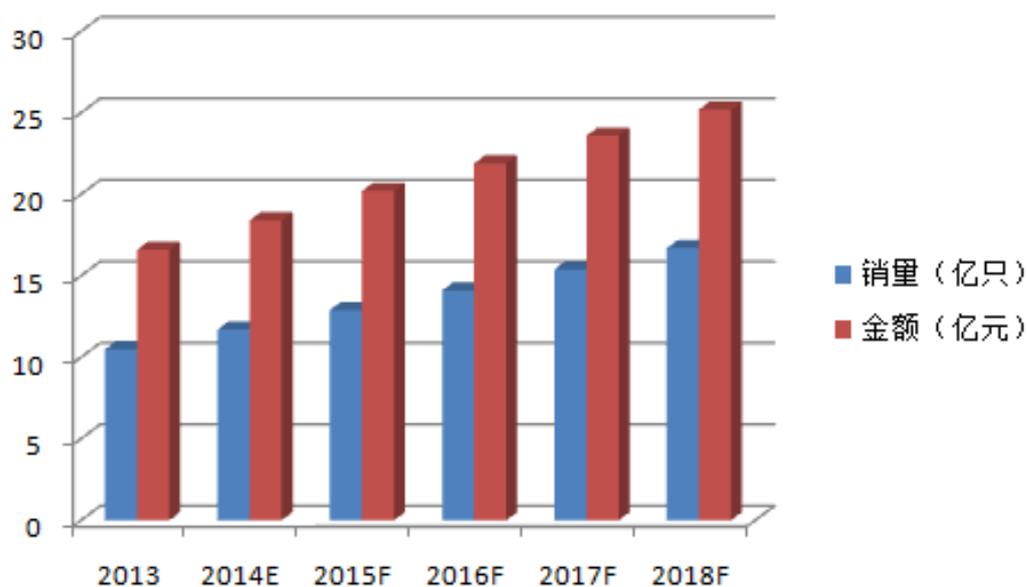
在运营商投资方面，根据讯石信息咨询统计，2014年三大电信运营商上市公司的资本开支预算预计为3,900亿元，相比2013年的实际支出增长450亿元，增长13.6%。未来3到5年，在3G、4G、FTTx、三网融合、智能电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多因素的推动下，光通信产业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2、国内光通信器件需求持续增长

随着光收发组件等光器件的发展，市场对带有单独传输功能的带纤插芯需求强烈，而应用在光衰减器上的加长插芯配套的需求也日益增加。这些产品性能要求突出，也是光通信发展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FTTH、3G、4G通信基站及数据中心是光纤连接器及其陶瓷插芯的最大市场，其蓬勃发展为光纤连接器及其陶瓷插芯带来了广阔的市场。根据中国电子元件协会预测，至2018年全球陶瓷插芯的产量将达到17.4亿只，市场规模4.3亿美元，年均增长率分别达到9.02%和7.97%。其中，中国陶瓷插芯的产量将达到16.7亿只，市场规模25.2亿元，年均增长率分别达到9.72%和8.71%。全球光纤陶瓷插芯市场规模发展趋势与预测如下：



我国光纤陶瓷插芯市场规模发展趋势与预测如下：



数据来源：博思数据中心

宽带网络扩张已成为全球各国信息通信产业发展的重点,近年来中国实施了“宽带中国”战略并将加快推进第四代移动通信（4G）技术产业化建设，光通讯市场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三）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锆粉、毛坯、光纤光缆等产品制造商是公司的主要供应商，通信网络运营商以及互联网公司等企业用户为公司相关产品主要终端客户。

1、上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的影响

上游行业发展概况及其对本行业影响：陶瓷插芯的主要原材料为陶瓷插芯毛

坯，制造毛坯的原材料二氧化锆粉主要从日本进口，目前国内已有少数公司能够生产陶瓷插芯用二氧化锆粉，但质量水平有待提高。光纤连接器的主要原材料为陶瓷插芯和光纤光缆，光纤光缆的供应早期以美国、日本为主，目前国内企业已成为主要供应商。PLC分路器的主要原材料为PLC芯片，目前PLC芯片的制造以日韩为主导，我国企业已经致力于PLC芯片的研发制造，部分企业已经实现了一定程度的技术突破。未来我国光器件企业对原材料进口依赖将有望减少。

2、下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的影响

终端用户行业发展概况及其对本行业影响：光器件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通信网络运营商的投资。近几年，全球主要经济体计划大规模部署光通信网络，这对光器件行业形成了良好的长期发展机遇。国内市场，随着“宽带中国”的实施，未来随着光纤到户、宽带提速以及宽带覆盖率的提升，对光器件的需求将带来光器件市场的增长。除电信部门外，国内广电系统、电网系统近年来也积极部署光通信，成为光器件行业新兴的下游客户，进一步提高了国内光器件产品的需求。另外，数据中心、无线基站的建设将成为光器件市场新的增长点。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和人才壁垒

光器件涉及到光学、电子、材料、机械等多个学科的技术和工艺，专业性要求高，对产品的精密度要求较高。光器件产品的生产过程不仅需要一系列超精密的加工设备，也需要企业具备丰富的制造经验和足够的产业工人。另外，光器件加工检测设备多为专用设备，购置与维护成本较高，若自主开发设备，不仅需要企业掌握丰富的制造经验和技术积累，也要求企业具备机电一体化精密设备开发人才队伍。目前国内光器件领域的高素质技术人员较为缺乏。以上都对新进入者形成了明显的进入壁垒。

2、规模与资金壁垒

随着近年来光器件行业的发展，行业内领先企业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规模优势越来越明显，使得进入光器件行业的资金投入和规模壁垒也明显提高。以陶瓷插芯为例，其生产规模一方面取决于自动化精密设备的投入能力，另一方面也与产品生产的合格率控制有关，新进入企业无法在短期内实现

较高的合格率水平及降低成本，其生产规模也难以迅速扩张，面临着较为不利的竞争地位。此外，陶瓷插芯生产的设备均基本为专用设备，无法改产其他产品，同时设备投入也较高，也使得本行业的拟进入者面临着较高的设备投资风险。

3、产品质量壁垒

光器件的加工精度要求较高，其质量水平依赖于企业设备投入、工艺技术及制造经验等多方面要素，需要企业长期的投入和积累。新进入企业无法在短期内实现较高的质量水平以满足市场需求，在市场竞争中将处于不利地位。

4、客户壁垒

光器件对通讯设备运行及信号传输质量影响较大，因此客户对供应商的选择较为严格。客户倾向于与供应商之间形成一定程度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更换供应商较为谨慎。新供应商通常需要严格的产品及体系认证（包括运营商认证、客户认证及第三方认证等），而认证的周期又相对较长、投入较大。以上对新进入者形成一定程度的壁垒。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下游产业影响风险

光通信器件行业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下游的终端用户行业行业的需求状况。通信网络运营行业的快速发展、下游光通信设备的持续升级、革新对光器件产品的快速升级换代有着明显的引导与拉动作用。

虽然目前我国通信网络运营行业的快速发展正在推动我国光通信器件行业进入新一轮的快速发展阶段。但是，随着下游行业行业的产品、技术持续升级，光通信器件企业需要足够迅速的市场反应能力才能维系竞争优势。因此，公司存在受下游产业影响较大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光通信器件直接材料成本占总成本比例较高，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造成较大影响。产品主要原材料如锆粉、毛坯及光纤光缆，其价格受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及汇率变动等多种因素影响，未来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光器件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凭借技术品质、产品服务等优势，公司逐步发展壮大。随着光通信行业发展带来的对光器件产品需求的快速增长，光器件行业不断有新的竞争者加入，目前原有市场参与者也在加大投入力度以提高自身的竞争力，未来光器件行业存在竞争加剧可能致使公司处于不利位置的风险。

4、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光通信技术的发展进步带来了行业的技术革新，降低了光器件的制造成本；由于拥有广阔的光通信市场、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全球光器件产业由发达国家逐渐向中国转移，中国的生产制造优势降低了光器件产品的成本；另外，光器件行业市场规模的快速增长也带来了新的竞争者加入以及原竞争者的产能扩大，均可能导致未来光器件产品价格的下降，未来如果公司不能够继续通过技术革新降低生产成本及开拓新的竞争优势，产品价格下降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六）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1、周期性

光器件的发展与光通信投资有极为密切的联系。近年来我国制订了一系列光通信政策和发展规划，欧盟、美国及俄罗斯、巴西、印度等新兴市场也有着庞大的光通信投资计划，促进了本行业的快速发展。另一方面，由于大数据与云计算的快速发展，互联网公司与大型企业纷纷兴建大型数据中心，成为了光通信的新增长点。因此，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内，光器件行业将长期处于发展的景气周期。

2、区域性

全球范围内，欧美、日韩和我国在全球光器件行业处于相对领先地位。就国内而言，长三角、珠三角及武汉地区是我国光器件重要的产业基地。光器件行业倾向于区域集中分布，这主要是为了获得较好的产业配套和市场销售优势。

3、季节性

光器件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我国企业一季度受春节影响，生产和销售有一定波动。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国内同行业的公司较多，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富士康与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等。

（1）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是创建于 1970 年的潮州市无线电元件一厂。该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电子元器件产品的企业。公司产品有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HIC 和片式电阻用氧化铝陶瓷基片，光纤连接器陶瓷插芯，微波介质陶瓷器件，塑封片式电感器，各种膜类固定电阻器，电阻陶瓷基体。该公司具有 40 多年电子陶瓷领域技术积累，拥有一支技术研发能力强的研究开发团队是全球最大的陶瓷插芯生产商，在材料、生产技术、设备上具有较强优势，掌握了系列配方材料制备技术。公司目前是世界上最大的陶瓷插芯生产商，其陶瓷插芯产品与晨信光电构成直接竞争。

（2）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12 日，是由太辰实业与香港嘉翔共同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要从事光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实现光纤定位、连接及分路等功能，在长距离通信、区域网络及光纤到户等光通信网络中有广泛应用。公司的主要产品有陶瓷插芯、光纤连接器、光分路器、光纤传感产品等，以陶瓷插芯、光纤连接器为主。公司在陶瓷插芯、光纤连接器产品上与晨信光电形成竞争关系。

（3）台湾富士康集团

台湾富士康集团，是全球第一大电子代工制造商和全球最大的计算机连接器和计算机准系统生产商，其陶瓷插芯主要由富晋精密工业（晋城）有限公司和鸿

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两家企业生产,主要用于其自身的光纤连接器生产,部分产品外销。公司在光纤连接器产品上与晨信光电形成竞争关系。

(4)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公司立足于光通信产业和移动通信产业,专业从事通信网络物理连接及保护、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及宽带网络终端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通信网络物理连接及保护设备、宽带网络终端设备、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设备及系统集成服务、热缩制品与通信管材。公司在光纤连接器、PLC 光分路器产品上与晨信光电形成竞争关系。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市场地位

公司所在行业存在较高的行业壁垒,生产经营对人才、资金、技术要求较高,客户对供应商的选择较严格,公司占有良好区位优势,与国内知名光通信系统方案解决商、光器件及设备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目前拥有已授权发明专利 4 项,公司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部分产品在湖北省乃至全国具有较高的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产品及技术优势

凭借在行业多年的积累,公司具备了提供高品质、多种类陶瓷插芯和光纤连接器的能力,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陶瓷插芯方面,公司在超精密加工的精度、稳定性控制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同心度等关键技术指标及可靠性方面,获得用户一致认可。在光纤连接器方面,公司基于自产插芯的技术优势和经验积累,成为行业内少数的具备了符合 IEC61755 标准的 B 级跳线和标准测试线等高标准连接器的成熟制造工艺和规模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同时,公司发挥技术优势,把握市场机遇,重点生产 MPO/MTP 高密度光纤连接器等高端连接器产品,有力带动了公司收入增长,提高了公司盈利能力。

(2) 研发优势

公司建立了包括工艺提升、关键加工设备开发、PLC 分路器芯片等在内的行业共性及前沿性技术复合型创新体系,为公司的工艺、技术及产品的持续创新构建了坚实的制度和人才基础。作为专业化的光器件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

力于光器件技术的突破和产业化应用，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技术优势。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各类专利 15 项。

公司一直致力于光器件加工和检测设备的自主开发，并将其作为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重要来源。公司陶瓷插芯生产关键、核心工艺设备实现自制，先后开发了插芯内径加工自动穿线机、插芯刷角自动摆放机、插芯端面加工自动摆盘机、SC 连接头自动组装机和插芯尾座自动组装机等陶瓷插芯加工及检测设备、光纤连接器生产组装设备以及自动化 PLC 对中封装设备等一系列设备，降低了设备投入成本、提高了设备投入的针对性，提高了公司相关产品的加工能力、产品精度和质量稳定性。

公司重视自身人才队伍的建设同时，在与外部科研院所合作方面也取得进展。公司与华工科技等科研机构多方面展开技术交流合作，实现了以技术为纽带、项目为载体、信息共享的开发机制，促进了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

（3）管理和人才优势

公司初步建立了完整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推行了规范化的管理体系，同时建立了员工与投资者共享经营成果的激励制度，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

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有较长的行业管理经验，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了稳定的管理和组织保障。大部分中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的任职时间超过 10 年。在技术队伍建设方面，公司建立了一支以技术带头人、工程师为核心的技术队伍，涉及到自动化设备开发、新型光器件开发等多个方面，并与外部科研机构展开多层次的合作，通过行业技术交流、协同攻关等方式进一步补充公司的知识结构。公司拥有完善的科研人员激励制度，从项目立项到产品验收提供了完善的支持体系，提高了科研人员的积极性和人才队伍的稳定性。

（4）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的湖北省是我国光通信产业重要基地之一，拥有烽火、光迅、长飞等全球知名的光通信系统方案解决商，在区域内形成了从原材料供应、光器件生产、设备集成的完善的光通信产业链，为本行业持续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政府加大了对光器件产业的扶持力度，从政策扶持、科研支持、技术交流等多各方面推动本地区光通信产业做大做强。以上均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构建了良好的环境条件。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 企业规模较小:光器件属于高新技术领域,技术和产品的研发需要的人员、技术、资本的投入要求较高,鉴于公司目前规模相对较小,在研发和生产投入方面受到一定程度的制约。

(2) 一定程度的客户依赖:公司光纤连接器、光纤衰减器、光纤准直器等产品主要以 OEM 的形式为光迅科技代工,且销售占比较大,有一定的依赖性,不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3) 融资渠道比较单一: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身滚动发展和银行融资筹集资金,对产品研发及产业化的投入有限,影响了公司扩张的速度和竞争力提升。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拓展盈利增长点,公司需投入大量资金进行产品的研发、设计,以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应用领域,提高市场占有率。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公司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的瑕疵，如部分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存在记录届次不清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等对关联交易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有限公司监事会未形成书面工作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由2名股东组成，法人股东芜湖法瑞西持有公司75%股权，自然人股东徐建国持有公司25%股权。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分别为叶苍竹、徐建国、江涛、吴远策、傅洪波，其中叶苍竹为董事长；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分别为魏强、官守军、王宝国，其中王宝国为职工监事，魏强担任监事会主席。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市场部、技术开发部、工程部、制造部、品质部、生产部、财务部、武汉研发中心制造部、武汉研发中心工程部等一级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决议、记录齐备。在历次“三会”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

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自成立时已经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现代企业治理制度，并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还通过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机制。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业务许可或资质，相关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且不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依法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并通过环保主管部门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司已按规定取得《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日常生产过程能够遵守环保法律法规，不存在重大环境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情形。

公司依法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为有效防范防范安全事故的发生，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安全生产制度，每年制定年度安全、消防工作计划并落实专项经费，编制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按要求进行全员培训和模拟演练，同时重视对生产工人的岗前培训，依法为员工缴纳工伤保险。

公司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近两年来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行为，通过与其关联方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目的是为了公司采购原材料和生产经营周转。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 公司财务”。

公司票据融资采取的规范措施及承诺如下：

① 全面核查、梳理报告期内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日期、金额、承兑银行、到期日、付款银行、解付情况等。经核查，公司已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均已按期解付，未发生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况，也未因票据事项发生纠纷。

② 公司为未到期票据缴存了 100%保证金，取得承兑行关于承兑敞口部分已全部填平的确认文件。

③ 取得金融监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黄石中心支行出具证明，证明在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负责人未受到行政处罚。

④ 控股股东承诺：“如晨信光电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追究责任，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和费用，均由我公司代为承担，以使晨信光电免受任何损失。

⑤ 公司管理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针对上述事项进行详细核查，认为：报告期内票据使用不规范事项，系管理人员对票据法律法规要求不熟悉，法律规范意识有待提升，目前已经采取了积极措施避免潜在纠纷。要求管理人员加强学习票据使用法律法规，并严格依法执行。公司承诺将加强管理层和财务人员的规范意识，严格按照《票据法》、《票据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从事票据活动。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体系、研发体系和销售体系，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权属明晰，由公司或子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从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建立了市场部、技术开发部、工程部、制造部、品质部、生产部、财务部、武汉研发中心制造部、武汉研发中心工程部等一级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综上，公司财务独立。

综上，公司的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具有独立性，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及其他企业相互独立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芜湖法瑞西主营业务为对机械制造、建筑、矿山、农业开发、交通运输等项目进行投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芜湖法瑞西未控制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芜湖法瑞西股权结构分散，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故认定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二）公司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自然人徐建国，未控制其他企业。

（三）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东贝集团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02 年 1 月 18 日，持有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1000883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4184.29 万元，住所：湖北省黄石市铁山区武黄路 5 号，法定代表人：杨百昌，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制冷压缩机、制冷设备及零部件、制冷设备维修、高新技术开发、咨询。主营业务为高新技术开发、咨询。

（2）东贝电器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1999 年 11 月 2 日，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4000046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3500 万元，住所：湖北省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山大道东 6 号，法定代表人：杨百昌，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制冷压缩机、压缩机电机；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咨询。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制冷压缩机、压缩机电机。

（3）东贝制冷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02 年 4 月 30 日，持有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100090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950 万元，住所：湖北

省黄石铁山区武黄路 5 号，法定代表人：朱金明，经营范围：制造制冷设备、机床及非标准机械设备、潜水泵、小型电机、制冷设备的控制系统的电子配件；家用电器的修理及安装；制造太阳能热水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制冷设备、太阳能热水器。

（4）东贝太阳能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02 年 10 月 21 日，持有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1000929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600 万元，住所：湖北省黄石铁山区武黄路 5 号，法定代表人：杨百昌，经营范围：太阳能热水器、承压水箱、阳台壁挂及热泵热水器、太阳能灯、太阳能离网发电系统、太阳能集热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太阳能光热、光电产品及配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与维护及涉及本企业产品经营的各项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限制类）。（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热水器及配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

（5）东贝铸造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02 年 5 月 14 日，持有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1000905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281.4 万元，住所：湖北省黄石市大冶罗桥开发区，法定代表人：陈保平，经营范围：中小型铸造件的铸造、机械制造；房屋出租、停车服务。主营业务为中小型铸造件的铸造、机械制造。

（6）东贝机电(江苏)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14 年 4 月 18 日，持有宿迁工商行政管理局宿迁经济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2139100003124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住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大道西侧（商务中心 1203 室），法定代表人：杨百昌，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制冷压缩机、压缩机电机；机械制造及相关

技术的开发与咨询。(经营范围涉及专项审批的,待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制冷压缩机、压缩机电机。

(7) 东贝(武汉)科技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成立时间为 2014 年 2 月 27 日, 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夏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11500007544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住所: 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杨桥湖大道 27 号梁山头武汉研创中心西区 2B 栋, 法定代表人: 杨百昌, 经营范围: 机械工程、能源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 制冷设备、电机、太阳能制造。主营业务为机械工程、能源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

(8) 欧宝机电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成立时间为 2006 年 6 月 12 日, 持有芜湖市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0040000483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 32 号, 法定代表人: 杨百昌,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制冷压缩机、压缩机电机; 相关中小型铸件的铸造、机械制造及相关技术开发、咨询。 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制冷压缩机、压缩机电机; 相关中小型铸件的铸造、机械制造。

(9) 东贝洁能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成立时间为 2014 年 6 月 5 日, 持有博州阿拉山口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65270005500598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16500 万元, 住所: 新疆博州阿拉山口天山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 廖汉钢, 经营范围: 逆变器、控制器、太阳能并网发电系统和太阳能离网发电系统、太阳能灯、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集热工程、太阳能光电、光热产品及配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与服务;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限制类)(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电站的运营、维护。

(10) 金凌农林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5 月 4 日，持有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1001239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住所：黄金山开发区金山大道以南百花路以西，法定代表人：刘传宋，经营范围：蛋鸡饲养；农业种植；水产养殖；农产品加工销售；有机肥的生产销售；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类)。主营业务为蛋鸡饲养；农业种植。

(11) 金陵阳新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8 月 18 日，持有阳新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2200001252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住所：阳新县军垦农场山林大队，法定代表人：殷正奇，经营范围：蛋鸡饲养(《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3 月 1 日)；禽蛋销售；农业种植；水产养殖；林木种植销售；房屋租赁、设备租赁；有机肥生产、销售；饲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持有效证件经营)；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货物和技术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主营业务为蛋鸡饲养；禽蛋销售；农业种植。

(12) 艾博置业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4 月 26 日，持有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1001238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住所：黄石市黄金山开发区金山大道以南，法定代表人：朱金明，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工程、装饰装潢工程设计、道路与土石方工程施工、物业服务、房屋租赁。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工程。

(13) 欧宝置业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6 月 25 日，持有芜湖市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0800001189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 32 号，法定代表人：刘传宋，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4) 东贝冷机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1994 年 6 月 20 日，持有黄石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1201404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328 万元，住所：黄石市铁山区武黄路 5 号，法定代表人：杨百昌，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制冷压缩机、制冷设备及零部件；中小型铸件的铸造加工、制冷设备的维修、高新技术的开发、咨询；房屋租赁。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制冷压缩机、制冷设备及零部件。

(15) 金贝农业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11 年 4 月 14 日，持有罗田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11230000159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住所：罗田县匡河乡，法定代表人：刘传宋，经营范围：奶牛养殖；生鲜乳收购(限期至 2015 年 5 月 1 日止)；农业种植；水产养殖；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业务为奶牛养殖；生鲜乳收购；农业种植；水产养殖；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销售。

(16) 金贝乳业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12 年 7 月 20 日，持有黄石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0005307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0 万元，住所：黄石市黄金山开发区金山大道以南、百花路以西，法定代表人：刘传宋，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饮料(蛋白饮料类)、糕点(烘烤类糕点)；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应当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饮料(蛋白饮料类)、糕点、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

(17) 艾博科技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成立时间为 2006 年 10 月 17 日，持有大冶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2003176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住所：大冶市罗桥工业园内二号路北侧，法定代表人：刘传宋，经营范围：机电科技产品、电子元器件、高新技术产品、软件产品、制冷产品及零部件、汽车零部件、新能

源产品及零部件、光电子产品及零部件、工装模具的开发、研究、生产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持证经营);货物进出口贸易,房屋出租;物资回收。**艾博科技的主营业务为机电科技产品、电子元器件开发、研究、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电机定子、转子。**

(18) 东兴小贷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成立时间为 2014 年 4 月 17 日, 持有黄石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0009487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10100 万元, 住所: 黄石市黄石港区黄石大道 191 号, 法定代表人: 杨百昌, 经营范围: 在湖北省黄石市黄石港区辖区内从事小额贷款业务。(涉及行业许可持证经营)。主营业务为: 小额贷款。

(19) 兴东投资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成立时间为 2011 年 11 月 30 日, 持有黄石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0004488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湖北省黄石市铁山区铜鼓大道 80 号, 法定代表人: 杨百昌, 经营范围: 对新能源、制造业、建筑、矿山、农林开发、交通运输业投资; 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和期货及 国家限制类)。(涉及行业许可持证经营)。主营业务为: 对外投资。

(20) 东贝新能源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的控股子公司, 东贝新能源在报告期内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成立时间为 2011 年 10 月 24 日。持有黄石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20000004367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 住所: 湖北省黄石市铁山区武黄路五号, 法定代表人: 郑再兴, 经营范围: 逆变器、控制器、变频器、汇流箱、电池板、太阳能并网发电系统、太阳能光电、配电产品及配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与维护及涉及本企业产品经营的各项服务; 电力工程安装、机电工程安装及建筑工程的施工;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限制类)。(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为光热产品及配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

(21) 东贝国际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的控股子公司。其成立时间为 2011 年 4 月 14 日，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股东为东贝电器。主营业务为：销售制冷压缩机、制冷设备及零部件。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类似，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四）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主要股东、管理层于 2015 年 8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本公司作为黄石晨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本公司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公司承诺如下：

1、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本公司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存在互相为对方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艾博科技提供担保金额为 6,597.20 万元，艾博科技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 3,283.33 万元。公司对外

担保履行了股东会决策程序，被担保方经营情况正常，基本不存在到期无法偿还银行贷款的风险。为进一步降低公司对外担保可能产生的风险，艾博科技同意以账面价值超过 4000 万的生产设备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经协商，黄石东贝制冷有限公司同意为公司对艾博科技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协议。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款项，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章程》约定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严格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并持续建立防止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公司财务部门和审计部门应分别定期检查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在审议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上，财务负责人应向董事会报告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等事项进行了具体约定。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徐建国直接持有公司 25%股份，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直系亲属通过芜湖法瑞西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系亲属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
叶苍竹	董事长、总经理	罗志红（夫妻）	3.99	2.00
江涛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江腾越（父子）	1.50	0.75
吴远策	董事	陈卫红（夫妻）	1.50	0.75

合 计		6.99	3.50
-----	--	------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做出《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任职情况	
			任职单位	所任职务
1	江涛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晨信光电（武汉）	总经理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况，也不存在竞业禁止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调整，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变更时间	董事会	变更原因
2015.7	叶苍竹（董事长）、 徐建国（董事）、 江涛（董事）、 吴远策（董事）、 傅洪波（董事）	整体变更

2、监事变动情况

变更时间	监事会	变更原因
2015.7	魏强（监事会主席）、 官守军（监事）、 王宝国（职工监事）	整体变更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变更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更原因
2015.7	叶苍竹（总经理）、 江涛（副总经理、财务负 责人）、 傅洪波（副总经理）、 吴远策（副总经理） 余钢（董事会秘书）	整体变更

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加强了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均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 2-00687 号）。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合并范围的变动

2014 年 3 月，公司将持有的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99.50% 股权以货币资金 9,950,000.00 元转让给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9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章程规定，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晨信光电（武汉）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2013 年度、2014 年 1-3 月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4 年 12 月、2015 年 1-5 月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晨信光电（武汉）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86,114.55	9,310,489.42	18,025,341.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68,566.44	4,412,405.35	8,329,210.10
应收账款	56,290,266.93	30,752,268.13	29,738,248.44
预付款项	3,673,669.72	1,623,284.06	7,783,019.5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0,501.05	194,882.36	184,436.56
存货	29,814,163.96	36,695,016.93	26,675,63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9,933,282.65	82,988,346.25	90,735,894.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546,965.45	54,440,473.13	56,527,243.47
在建工程	2,400,541.24	9,063,596.88	6,703,191.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48,071.54	1,259,479.89	1,286,859.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7,56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186.63	98,767.05	95,181.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376,764.86	64,862,316.95	65,230,041.37
资产总计	175,310,047.51	147,850,663.20	155,965,936.0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945,714.26	30,147,096.67	26,902,388.81
应付账款	31,399,396.29	26,668,646.23	12,329,295.34
预收款项	153,920.00	100,136.00	198,140.00
应付职工薪酬	54,689.71	2,259,004.75	2,213,608.68
应交税费	1,559,179.85	352,538.61	-395,573.2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5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33,323,003.83	16,994,381.65	3,735,965.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685,903.94	93,771,803.91	114,044,224.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84,050.50	4,494,508.00	4,999,60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4,050.50	4,494,508.00	4,999,606.00
负债合计	121,969,954.44	98,266,311.91	119,043,830.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3,574,583.24	25,185.15	25,185.1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4,355,916.62	4,039,765.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4,490.17	35,203,249.52	22,870,785.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340,093.07	49,584,351.29	36,935,736.01
少数股东权益			-13,630.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340,093.07	49,584,351.29	36,922,105.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310,047.51	147,850,663.20	155,965,936.0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86,114.55	9,310,489.42	17,919,146.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68,566.44	4,412,405.35	7,259,210.10
应收账款	56,290,266.93	30,752,268.13	29,723,901.24
预付款项	3,673,669.72	1,623,284.06	1,465,773.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4,991.22	194,882.36	1,496,704.47
存货	29,814,163.96	36,695,016.93	20,562,222.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0,167,772.82	82,988,346.25	78,426,958.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546,965.45	54,440,473.13	53,480,225.89
在建工程	2,400,541.24	9,063,596.88	6,703,191.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48,071.54	1,259,479.89	1,286,859.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186.63	98,767.05	92,879.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376,764.86	64,862,316.95	71,513,156.85
资产总计	175,544,537.68	147,850,663.20	149,940,114.9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945,714.26	30,147,096.67	26,902,388.81
应付账款	31,399,396.29	26,668,646.23	12,329,295.34
预收款项	153,920.00	100,136.00	46,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4,689.71	2,259,004.75	2,209,670.68
应交税费	1,559,179.85	352,538.61	1,043,852.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5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33,323,003.83	16,994,381.65	3,735,965.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685,903.94	93,771,803.91	98,517,67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84,050.50	4,494,508.00	4,999,60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4,050.50	4,494,508.00	4,999,606.00
负债合计	121,969,954.44	98,266,311.91	103,517,278.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3,574,583.24	25,185.15	25,185.1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4,355,916.62	4,039,765.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203,249.52	32,357,88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574,583.24	49,584,351.29	46,422,836.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544,537.68	147,850,663.20	149,940,114.97
------------	----------------	----------------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73,312,201.39	132,024,593.80	96,345,762.60
减: 营业成本	55,479,457.35	95,959,034.00	71,509,760.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7,160.17	1,140,759.33	1,060,227.70
销售费用	1,371,445.15	3,280,454.80	1,437,090.74
管理费用	8,960,609.98	22,828,072.42	21,266,510.63
财务费用	2,508,503.96	7,296,018.89	5,458,226.18
资产减值损失	549,463.96	155,505.16	18,467.5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88,846.2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5,560.82	10,153,595.43	-4,404,520.75
加: 营业外收入	487,887.54	2,840,276.29	2,364,639.30
减: 营业外支出	10,100.00		71,996.2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73,348.36	12,993,871.72	-2,111,877.70
减: 所得税费用	417,606.58	340,036.74	347,404.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5,741.78	12,653,834.98	-2,459,281.73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55,741.78	12,648,615.28	-2,437,875.77
少数股东损益		5,219.70	-21,405.96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9	1.26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9	1.26	-0.24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55,741.78	12,653,834.98	-2,459,28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55,741.78	12,648,615.28	-2,437,875.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19.70	-21,405.96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73,312,201.39	119,773,418.93	95,248,512.44
减: 营业成本	55,479,457.35	86,311,043.19	69,611,481.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7,160.17	1,140,759.33	1,060,227.70

销售费用	1,371,445.15	2,903,505.55	967,160.49
管理费用	8,726,119.81	21,392,989.87	18,486,977.43
财务费用	2,508,503.96	7,294,925.12	5,020,735.95
资产减值损失	549,463.96	39,248.47	22,902.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30,050.99	690,947.40	79,027.42
加：营业外收入	487,887.54	2,839,668.29	2,160,681.46
减：营业外支出	10,100.00	-	71,502.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7,838.53	3,530,615.69	2,168,206.23
减：所得税费用	417,606.58	369,100.91	346,295.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0,231.95	3,161,514.78	1,821,910.9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32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32	0.1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90,231.95	3,161,514.78	1,821,910.9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166,332.68	116,945,141.13	77,946,815.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83,494.2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281.50	6,246,006.63	25,105,61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02,614.18	123,974,641.96	103,052,433.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72,790.55	38,412,456.16	34,494,911.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63,309.42	44,869,045.96	37,643,37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78,891.04	10,927,330.08	11,185,560.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167.64	9,484,983.09	16,666,14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75,158.65	103,693,815.29	99,989,99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2,544.47	20,280,826.67	3,062,440.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1,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	6,713,711.90	-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713,711.90	31,9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41,262.41	10,326,954.28	10,328,336.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1,262.41	10,326,954.28	10,328,33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262.41	-3,613,242.38	-10,296,436.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2,470,000.00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85,714.26	93,140,714.26	72,5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85,714.26	125,610,714.26	132,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67,47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3,162.48	7,320,413.00	6,387,421.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42,857.13	75,617,857.13	74,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56,019.61	150,408,270.13	120,437,421.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29,694.65	-24,797,555.87	12,082,578.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15,887.77	-8,129,971.58	4,848,58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9,369.65	16,309,341.23	11,460,758.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95,257.42	8,179,369.65	16,309,341.2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166,332.68	105,237,671.29	76,864,205.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83,494.2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281.50	3,068,344.57	9,109,18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02,614.18	109,089,510.06	85,973,394.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72,790.55	32,530,776.39	32,802,487.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63,309.42	43,688,011.72	34,083,93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78,891.04	10,920,520.06	11,180,761.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167.64	5,170,480.35	4,151,98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75,158.65	92,309,788.52	82,219,17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2,544.47	16,779,721.54	3,754,224.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1,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9,95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950,000.00	31,9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41,262.41	9,955,942.45	10,062,626.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1,262.41	9,955,942.45	10,062,62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262.41	-5,942.45	-10,030,726.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2,470,000.00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85,714.26	93,140,714.26	72,5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85,714.26	125,610,714.26	132,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67,47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3,162.48	7,320,413.00	5,927,894.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42,857.13	75,617,857.13	74,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56,019.61	150,408,270.13	119,977,89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29,694.65	-24,797,555.87	12,542,10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15,887.77	-8,023,776.78	6,265,602.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9,369.65	16,203,146.43	9,937,543.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95,257.42	8,179,369.65	16,203,146.43

2015年1-5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355,916.62		35,203,249.52			49,584,35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355,916.62		35,203,249.52			49,584,35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0,000,000.00	33,549,398.09			-4,355,916.62		-35,437,739.69			3,755,741.78
(一) 综合收益总 额	-	-					3,755,741.78			3,755,741.78
(二) 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 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000,000.00	33,549,398.09			-4,355,916.62		-39,193,481.4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5,185.15	-25,185.15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4,355,916.62				-4,355,916.62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 其他	5,618,898.23	33,574,583.24			-		-39,193,481.47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3,574,583.24			-		-234,490.17		53,340,093.07

2015年1-5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355,916.62	35,203,249.52	49,584,351.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355,916.62	35,203,249.52	49,584,35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33,549,398.09		-4,355,916.62	-35,203,249.52	3,990,231.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990,231.95	3,990,231.9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0,000,000.00	33,549,398.09		-4,355,916.62	-39,193,481.4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185.15	-25,185.15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355,916.62			-4,355,916.6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618,898.23	33,574,583.24			-39,193,481.47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3,574,583.24				53,340,093.07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039,765.14		22,870,785.72		-13,630.59	36,922,105.4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039,765.14		22,870,785.72		-13,630.59	36,922,10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16,151.48		12,332,463.80		13,630.59	12,662,245.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2,648,615.28		5,219.70	12,653,834.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10.89	8,410.8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410.89	8,410.8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6,151.48		-316,151.48			
1. 提取盈余公积					316,151.48		-316,151.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355,916.62		35,203,249.52	49,584,351.29

2014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039,765.14	32,357,886.22	46,422,836.5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039,765.14	32,357,886.22	46,422,836.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16,151.48	2,845,363.30	3,161,514.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161,514.78	3,161,514.7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6,151.48	-316,151.48	
1. 提取盈余公积				316,151.48	-316,151.48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 其他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1. 本期提取	-	-			-	-
2. 本期使用	-	-			-	-
（六）其他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355,916.62	35,203,249.52

2013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3,857,574.05		28,490,852.58		7,775.37	42,381,38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3,857,574.05		28,490,852.58		7,775.37	42,381,38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2,191.09		-5,620,066.86		-21,405.96	-5,459,28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437,875.77		-21,405.96	-2,459,281.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										

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191.09	-3,182,191.09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191.09	-182,191.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00,000.00				-3,000,000.00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039,765.14	22,870,785.72			-13,630.59	36,922,105.42

2013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3,857,574.05	33,718,166.38	47,600,925.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3,857,574.05	33,718,166.38	47,600,925.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2,191.09	-1,360,280.16	-1,178,089.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21,910.93	1,821,910.9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2,191.09	-3,182,191.09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191.09	-182,191.09	
2. 对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 其他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1. 本期提取	-	-			-	-
2. 本期使用	-	-			-	-
（六）其他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5,185.15		4,039,765.14	32,357,886.22	46,422,836.51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

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

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

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9、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期末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账龄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0	2.00
1 至 2 年	5.00	5.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60.00	6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0	0.00-5.00	9.50- 2.38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2	0.00-5.00	19.00- 7.92
运输设备	8-10	0.00-5.00	11.88-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	0.00-5.00	19.00- 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

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16、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

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收入

(1) 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

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0、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2、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述。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公司将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列报的政府补助，调至递延收益列报。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如下表：

财务报表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长期应付款	4,999,606.00		5,504,704.00	
递延收益		4,999,606.00		5,504,704.00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

之“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光通讯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不断增长，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营业收入分别为96,345,762.60元、132,024,593.80元和73,312,201.39元，2014年度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37.03%，2015年度营业收入预计也将超过2014年，继续保持增长势头。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净利润分别为-2,459,281.73元、12,653,834.98元和3,755,741.78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5.78%、27.32%和24.32%。2014年度公司扭亏为盈，盈利能力逐渐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普通股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927,637.18元、11,203,018.00元和406,119.41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4,365,512.95元、1,445,597.28元和3,349,622.37元。

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2013年度上升原因是：其一，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大幅增长，同时连接器类和光伏设备类产品毛利率提升，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较2013年度上升1.54个百分点；其二，2013年子公司东贝新能源亏损金额较大，导致合并损益表出现亏损，2014年3月公司处置了东贝新能源全部股权。

2015年1-5月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了-2.99个百分点，主要系插芯类产品市场竞争加剧，毛利率下降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持续上升，毛利率较为稳定，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5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6.33%、66.46%和69.57%，最近三年资产负债率波动较小，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弱。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5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80、0.89和0.93，速动比率分别为0.49、0.48和0.65，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稳中有升，但绝对值较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5月末营运资金分别为-23,308,329.95元、-10,783,457.66元和-7,752,621.29元，营运资金呈现较紧张的局面，主要

系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固定资产上投入大量资金，资金来源主要为短期借款和关联方借款。2015 年资金流动性略有好转，公司渡过了固定资产投资的高峰期，随着经营情况向好发展，营运资金紧张的情况略有缓解。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弱，存在偿债能力不足风险，公司在提高自身盈利能力的同时拟引入权益资本改变资产结构，以此增强自身偿债能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体相对稳定。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63、3.54 和 1.82。正常情况下，公司产品的销售结算一般是在开具增值税发票后 3 个月收取货款，对于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老客户和大客户，公司采取了适当延长信用期的销售策略，在 3 个月的账期到期后，接受客户支付的 6 个月到期承兑汇票。2015 年 1-5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系该指标只计算了 5 个月的收入，1-5 月确认的应收货款将在后期陆续收回。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21、3.03 和 1.67，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持续增长，存货的周转速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能力与存货管理能力良好，周转率逐年提高，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2,544.47	20,280,826.67	3,062,44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262.41	-3,613,242.38	-10,296,43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29,694.65	-24,797,555.87	12,082,578.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15,887.77	-8,129,971.58	4,848,582.24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2014 年 12 月 31	2013 年 12 月 3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95,257.42	8,179,369.65	16,309,341.23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062,440.25 元、20,280,826.67 元和 -9,672,544.47 元。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上升，主要系 2014 年销售收入增幅较大，综合毛利率有所提高，且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加快，同时公司向供应商争取到了更长的账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没有随着规模扩大而提升。其中“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3 年增加 38,998,325.51 元，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则基本与 2013 年持平。2015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产生负数主要原因系上半年支付了本期及上期的材料采购成本，而销售回款大多在下半年，回款情况与公司 2015 年 5 月末 应收账款余额相匹配。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购建厂房和更新生产设备，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现金净流出。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296,436.27 元，主要是公司购置生产用设备和武汉厂房发生了大量的现金流量流出，其中购置设备支付的现金为 3,581,184.13 元，购置武汉厂房支付的现金为 6,481,442.66 元。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13,242.38 元，主要是处置了子公司东贝新能源产生了 6,713,711.90 元的现金净流入和购置生产用设备产生了 9,955,942.45 元的现金流出。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41,262.41 元，主要为公司购置生产用设备支付的现金。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主要为公司向银行借款、票据融资和向关联方借款等产生的现金流量。其中“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向关联方借款和票据相关的现金流入和流出。2014 年度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流出为 67,470,000.00 元，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较大负流入。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公司银行欠款余额逐渐减少，关联方借款有所增加，与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

综上，报告期内的现金流量正常，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较好，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过程见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55,741.78	12,653,834.98	-2,459,281.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9,463.96	155,505.16	18,467.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50,394.09	6,789,633.70	7,895,120.64
无形资产摊销	11,408.35	27,380.04	27,38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463.77	205,855.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2.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13,162.48	7,320,413.00	5,637,421.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88,846.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419.58	-34,951.44	-2,326.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80,852.97	-21,067,719.26	-3,518,613.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34,118.37	5,926,461.05	-9,947,118.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7,030.15	17,247,651.90	5,203,793.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2,544.47	20,280,826.67	3,062,440.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395,257.42	8,179,369.65	16,309,341.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79,369.65	16,309,341.23	11,460,758.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15,887.77	-8,129,971.58	4,848,582.24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确认方法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3,298,770.61	99.98	131,920,608.32	99.92	96,309,121.58	99.96
其他业务收入	13,430.78	0.02	103,985.48	0.08	36,641.02	0.04
合计	73,312,201.39	100.00	132,024,593.80	100.00	96,345,762.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插芯类、连接器类和衰减器类三大系列产品。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96,309,121.58元、131,920,608.32元和73,298,770.61元，2014年度较2013年度同比增长36.98%。其中，连接器类产品收入占比逐年增加，主要是我国光

通信行业近年来高速发展，光通信连接器类产品市场需求增长，产品销量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9.00%以上，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发生的原材料销售收入，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4%、0.08%和 0.02%，占比较低。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为：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即公司在商品已发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视为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二）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光伏设备 控制器类			12,183,024.30	9.24	1,097,250.16	1.14
插芯类	8,863,125.52	12.09	24,584,075.80	18.64	19,891,487.10	20.65
连接器类	41,904,988.18	57.17	57,528,695.91	43.61	39,209,563.08	40.71
衰减器类	22,530,656.91	30.74	37,624,812.31	28.52	36,110,821.24	37.49
合计	73,298,770.61	100.00	131,920,608.32	100.00	96,309,121.58	100.00

按生产模式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OEM 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OEM 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OEM 收入
光伏设备 控制器类			12,183,024.30		1,097,250.16	
插芯类	8,863,125.52	1,354,495.2	24,584,075.80	3,672,030.61	19,891,487.10	11,191,665.28
连接器类	41,904,988.18	22,253,606.4	57,528,695.91	19,110,963.3	39,209,563.08	12,948,440.4

	18	34.74	91	.37	.08	.08
衰减器类	22,530,656.	22,374,3	37,624,812.	37,542,743	36,110,821	36,108,633
	91	32.19	31	.09	.24	.21
合计	73,298,770.	45,982,4	131,920,608	60,325,737	96,309,121	60,248,738
	61	57.37	.32	.07	.58	.56

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华中地区	50,463,977.51	68.85	72,939,399.62	55.29	54,869,827.10	56.97
华南地区	9,539,515.80	13.01	22,343,124.76	16.94	12,317,133.55	12.79
华东地区	8,973,787.27	12.24	14,508,382.12	11.00	11,624,836.16	12.07
其他地区	4,321,490.03	5.90	22,129,701.82	16.78	17,497,324.77	18.17
合计	73,298,770.61	100.00	131,920,608.32	100.00	96,309,121.58	100.00

公司产品主要以内销为主，销售区域基本上覆盖全国各个地区，其中，华中地区和华南地区所占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平均比例在70%以上，与下游生产企业的地理分布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市场开拓，除华中地区以外的地区实现的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均有增加，其中2014年度华南地区销售占比较2013年增加4.15个百分点，主要系对客户四川九州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销量增加。

光伏设备类收入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湖北东贝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2014年公司调整战略，专注于光通讯行业，处置了东贝新能源全部股权，故2015年无光伏设备类收入。

(三) 营业成本的构成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3,612,274,656.61	65.11	6,419,417,487.88	66.90	4,535,155,561.11	63.42
直接	1,560,128,649.52	28.12	2,271,014,562.23	23.67	1,635,869,169.69	22.88

人工						
制造费用	375,542,428.87	6.77	905,471,349.89	9.44	979,951,329.20	13.70
合计	55,479,457.35	100.00	95,959,034.00	100.00	71,509,760.60	100.00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63.42%、66.90%和65.11%，2015年1-5月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上升，制造费用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导致直接材料占比上升；另外，公司调整生产线和部门，将原计入制造费用的人工成本按照部门计入直接人工成本，导致制造费用占比降低。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符合实际生产情况。

公司的产品为插芯类、连接器和衰减器类电子元器件，生产部根据订单下发生产计划工单，仓库及财务按工单BOM归集领料，材料的发出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直接材料按照领用量直接计入该产品的生产成本中；直接人工根据不同车间进行归集进生产成本，生产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水电、折旧等在制造费用归集，月末结转至基本生产成本-制造费用。公司产品生产周期短，期末在产品数量小，占存货比例也较低，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均是按照完工产量进行分摊，不分摊在产品。

公司根据每月已确认收入的库存商品，按照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进当月营业成本。

（四）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变动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3,298,770.61	131,920,608.32	36.99	96,300,777.22
主营业务成本	55,478,716.83	95,941,239.84	34.50	71,332,472.97
毛利额	17,820,053.78	35,979,368.48	44.10	24,968,304.25
营业利润	3,695,560.82	10,153,595.43		-4,404,520.75
利润总额	4,173,348.36	12,993,871.72		-2,111,877.70
净利润	3,755,741.78	12,653,834.98		-2,459,281.73

公司201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3年度上涨36.98%。2014年度开始盈利，

主要是因为 2014 年度互联网和 4G 行业发展迅速，光通讯系列产品需求增加，公司加大了产品营销力度，故收入大幅提高，另外 2014 年 3 月剥离了处于亏损状态的子公司东贝新能源，实现扭亏为盈。

2、公司毛利率变动分析

按产品种类不同划分：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73,298,770.61	55,478,716.83	24.31
光伏设备控制器类			
插芯类	8,863,125.52	6,577,606.81	25.79
连接器类	41,904,988.18	31,811,207.20	24.09
衰减器类	22,530,656.91	17,089,902.82	24.15
其他业务收入	13,430.78	740.52	94.49
营业收入	73,312,201.39	55,479,457.35	24.32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31,920,608.32	95,941,239.84	27.27
光伏设备控制器类	12,183,024.30	9,631,308.47	20.94
插芯类	24,584,075.80	14,095,728.49	42.66
连接器类	57,528,695.91	45,227,042.45	21.38
衰减器类	37,624,812.31	26,987,160.43	28.27
其他业务收入	103,985.48	17,794.16	82.89
营业收入	132,024,593.80	95,959,034.00	27.32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6,309,121.58	71,332,472.97	25.93
光伏设备控制器类	1,097,250.16	1,898,279.57	-73.00
插芯类	19,891,487.10	11,138,040.45	44.01
连接器类	39,209,563.08	32,866,210.50	16.18
衰减器类	36,110,821.24	25,429,942.45	29.58
其他业务收入	36,641.02	177,287.63	-383.85
营业收入	96,345,762.60	71,509,760.60	25.78

公司所销售的插芯类产品毛利率一般在 44%左右，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毛利率波动不大，但 2015 年 1-5 月出现了下降，主要是因为插芯类产品竞争加剧，竞争对手增加导致销售价格下降，平均单价较同期下降幅度达 15.79%，而成本下降幅度较小，故产品毛利率出现明显下滑。

连接器类产品毛利率呈逐年上升趋势，其中 2014 年较 2013 年上升 5.21 个百分点，主要系连接器类产品中 PLC 产品毛利上升所致，2013 年 PLC 产品毛利率为-9.64%，2014 年改进生产技术和效率，降低了 PLC 产品的生产成本，2014

年 PLC 产品毛利率上升为 15.87%，故连接器类产品毛利呈上升趋势。

衰减器类产品毛利率呈下降趋势，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5 月毛利率分别为 29.58%、28.27%和 24.15%，2014 年较同期降低了 1.31 个百分点，2015 年较同期降低了 4.12 个百分点。毛利率持续下滑主要是由于行业竞争加剧，光通讯系列产品更新换代较快，产品单价 2015 年、2014 年分别较同期下降 4.39%、9.09%。

光伏设备类产品为子公司东贝新能源实现的销售收入，主要为光伏电站 EPC 收入和光伏设备销售收入。2014 年毛利率较 2013 年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东贝新能源 2013 年尚处于生产阶段，经营规模较小，技术尚未成熟应用。2014 年正常经营后，产能得到释放，技术进一步成熟，故毛利率上升至正常水平。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销售费用	1,371,445.15	3,280,454.80	128.27	1,437,090.74
管理费用	8,960,609.98	22,828,072.42	7.34	21,266,510.63
其中：研发费用	2,166,069.59	7,177,716.43	21.00	5,931,905.84
财务费用	2,508,503.96	7,296,018.89	33.67	5,458,226.18
营业收入	73,312,201.39	132,024,593.80	37.03	96,345,762.60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1.87		2.48	1.49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12.22		17.29	22.07
研发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2.95		5.44	6.16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3.42		5.53	5.67
期间费用合计占比	17.51		25.30	29.23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346,556.57	881,422.43	424,894.66
运输费	298,070.46	569,496.87	138,270.27

广告宣传费	281,975.84	440,362.09	298,904.64
其他	444,842.28	1,389,173.41	575,021.17
合计	1,371,445.15	3,280,454.80	1,437,090.74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人员的人力成本、运杂费等。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1,437,090.74 元、3,280,454.80 元和 1,371,445.1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9%、2.48%和 1.87%。2014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上涨 128.27%，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销售人员薪酬、运杂费及其他营销推广费较 2013 年度增加，销售费用占收入比较 2013 年增加 0.99 个百分点，2015 年 1-5 月销售费用占比较 2014 年度下降 0.61 个百分点。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4,868,165.94	10,903,581.95	10,901,433.40
折旧与摊销	970,579.51	1,412,206.22	1,605,306.48
税费等	98,682.89	545,758.93	250,666.54
研发支出	2,166,069.59	7,177,716.43	5,931,905.84
其他	857,112.05	2,788,808.89	2,577,198.37
合计	8,960,609.98	22,828,072.42	21,266,510.63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人员的人力成本、研发支出、折旧与摊销等。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21,266,510.63 元、22,828,072.42 元和 8,960,609.9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2.07%、17.29% 和 12.22%。2014 年度管理费用发生额较 2013 年度上涨 7.34%，主要系 2014 年度研发投入增加。管理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下降 4.78 个百分点，原因是 2014 年收入规模较 2013 年有较大幅度增长。2015 年 1-5 月管理费用发生的进度放缓，但收入增长增速加快，管理费用占比下降。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为公司研究开发光通讯新项目和优化已有项目的投入，全部费用化。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841,100.01	3,561,099.22	2,536,854.47
减：利息收入	158,851.46	236,114.15	380,178.53
汇兑损失	419.31		868.53
手续费支出	26,843.07	211,720.04	200,114.44

票据贴现息	1,798,993.03	3,759,313.78	3,100,567.27
合计	2,508,503.96	7,296,018.89	5,458,226.18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5,458,226.18 元、7,296,018.89 元及 2,508,503.96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67%、5.53% 及 3.42%，呈逐年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高，主要是受借款利息费用和票据贴现利息影响，公司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的利息支出分别为 2,536,854.47 元、3,561,099.22 元及 841,100.01 元，与公司的贷款金额相匹配。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期间费用总和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23%、25.30% 和 17.51%，主要由于公司收入规模逐渐增加，期间费用占比减少。

(六)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投资收益。

2、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479,957.50	2,008,592.20	1,182,298.00
捐款支出			
罚款支出			
滞纳金			
非常损失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169.96	9,620,530.32	1,110,345.05
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477,787.54	11,629,122.52	2,292,643.05
减：所得税的影响额	71,668.13	426,102.24	364,242.88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2.28	762.9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406,119.41	11,203,018.00	1,927,63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49,622.37	1,445,597.28	-4,365,512.9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	10.81	88.57	-79.07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14 年度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为处置子公司东贝新能源产生的投资收益。

公司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79.07%、88.57%和 10.81%，2014 年度占比较高，主要系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所产生的投资收益金额较大。2013 年“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系收到供应商的赔款 105 万元。

报告期内，补贴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210,457.50	505,098.00	505,098.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28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补贴		15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奖励		4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权补贴及奖励	8,000.00		7,2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所得税退税		478,000.00		与收益相关
耕地使用税退税		305,494.20		与收益相关
黄石市优势企业培育工作经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回损特殊光纤连接器系列产品研发奖励	6,500.00			与收益相关
光通信用插拔式陶瓷光滤波器开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55,000.00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79,957.50	2,008,592.20	1,182,298.00	

（七）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00

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子公司东贝新能源、武汉晨信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有效期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042000057），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取得有效期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34200137），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执行。

四、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款项

公司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 年以内 2.00%，1-2 年 5.00%，2-3 年 30.00%，3-4 年以上 60.00%，4 年以上 100.00%。

1、应收票据

类别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	2,668,405.35	6,935,702.49
商业承兑汇票	1,218,566.44	1,744,000.00	1,393,507.61
合计	1,368,566.44	4,412,405.35	8,329,210.10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金额为 1,368,566.44 元。

2、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6,999,516.82	99.17	1,139,990.34	55,859,526.48
1 年至 2 年	453,411.00	0.79	22,670.55	430,740.45
2 年至 3 年		-		-
3 年至 4 年		-		-
4 年以上	20,750.00	0.04	20,750.00	-

合计	57,473,677.82	100.00	1,183,410.89	56,290,266.93
----	---------------	--------	--------------	---------------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379,865.44	99.93	627,597.31	30,752,268.13
1年至2年		-		-
2年至3年		-		-
3年至4年		-		-
4年以上	20,750.00	0.07	20,750.00	-
合计	31,400,615.44	100.00	648,347.31	30,752,268.13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336,682.08	99.93	606,733.64	29,729,948.44
1年至2年		-		-
2年至3年		-		-
3年至4年	20,750.00	0.07	12,450.00	8,300.00
4年以上		-		-
合计	30,357,432.08	100.00	619,183.64	29,738,248.44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应收账款净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净额	56,290,266.93	30,752,268.13	29,738,248.44
营业收入	73,312,201.39	132,024,593.80	96,345,762.60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76.78	23.29	30.87
总资产	175,310,047.51	147,850,663.20	155,965,936.00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32.11	20.80	19.07

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5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分别为29,738,248.44元、30,752,268.13元及56,290,266.93元。因2014年度收入增加，所以期末净额有所增加。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净额占同期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0.87%、23.29%和76.78%，2015年5月末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是因为构成该比例的营业收入仅含5个月的数据，销售回款大部分在下半年，不具有可比性。公司2013年5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27,984,984.60元，

收入为 32,029,612.35 元, 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为 87.37%; 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39,305,096.66 元, 收入为 50,678,933.97 元, 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为 77.56%。2015 年 5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为 76.78%, 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情况与历史情况相符。

公司目标客户主要为国内规模较大的光电子器件厂商和光通信收发一体模块系列产品厂商, 资金有保障, 回款正常, 因此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不大,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从账龄来看, 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 99%以上, 根据以往的回款情况, 应收账款一般在一年内回款。参考相近行业上市公司光迅科技(002281)的坏账计提政策: 1 年以内 1%, 1-2 年 3%, 2-3 年 5%, 3-4 年 2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结合公司自身回款情况, 公司坏账计提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具有一定合理性。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74,161.00 元, 占比 0.83%, 公司已按照坏账计提比例对上述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65,743.02	1 年以内	51.44
四川九州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649,966.00	1 年以内	18.53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89,023.52	1 年以内	10.07
石家庄开发区麦特达微电子技术开发应用总公司	非关联方	2,597,828.96	1 年以内	4.52
广东海信宽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6,341.50	1 年以内	1.84
合计		49,658,903.00		86.40

应收上述五家公司的款项均为公司销售电子元器件的销售款项, 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公司已按照坏账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与客户均为长期合作关系, 客户信誉较好, 公司给予其一定的信用账期。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9,556,377.83	1 年以内	30.45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九州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客户	5,828,920.00	1年以内	18.58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4,492,988.58	1年以内	14.32
深圳市亚派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客户	2,015,511.24	1年以内	6.42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客户	1,754,958.55	1年以内	5.59
合计		23,648,756.20		75.3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16,820,089.61	1年以内	55.43
深圳市亚派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客户	3,470,299.21	1年以内	11.44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3,215,058.08	1年以内	10.60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客户	909,405.10	1年以内	3.00
深圳市杰普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892,942.23	1年以内	2.94
合计		25,307,794.23		83.41

截至2015年5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673,669.72	100.00	1,623,284.06	100.00	7,717,019.53	99.15
1至2年					66,000.00	0.85
合计	3,673,669.72	100.00	1,623,284.06	100.00	7,783,019.53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采购设备及原材料的预付款，预付款项账龄集中于一年以内，结构合理。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23,500.00	1年以内	27.86	设备款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682,600.00	1年以内	18.58	原材料
黄石中外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42,940.00	1年以内	17.50	原材料
大冶华润燃气公司	174,941.83	1年以内	4.76	燃气款
上海昱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3,284.94	1年以内	4.17	设备款
合计	2,677,266.77		72.8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景德镇大川陶瓷材料有限公司	558,000.00	1年以内	36.17	原材料
无锡市锡斌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193,990.00	1年以内	12.57	设备款
黄石中外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0,320.00	1年以内	12.34	原材料
大冶华润燃气公司	139,000.00	1年以内	9.01	燃气款
武汉美悦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9,420.00	1年以内	5.80	物业管理费
合计	1,170,730.00		75.8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玉环贝立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78,732.40	1年以内	31.85	设备款
浙江金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54,666.00	1年以内	30.25	设备款
扬州阿拉丁照明有限公司	613,242.00	1年以内	7.88	往来款
湖北九成电气有限公司	518,570.00	1年以内	6.66	设备款
景德镇大川陶瓷材料有限公司	389,999.85	1年以内	5.01	原材料
合计	6,355,210.25		81.65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5,001.07	78.38	14,500.02	710,501.05

1年至2年	200,000.00	21.62	10,000.00	190,000.00
合计	925,001.07	100.00	24,500.02	900,501.05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82.00	2.43	99.64	4,882.36
1年至2年	200,000.00	97.57	10,000.00	190,000.00
合计	204,982.00	100.00	10,099.64	194,882.36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382.00	7.94	307.64	15,074.36
1至2年	178,276.00	92.06	8,913.80	169,362.20
合计	193,658.00	100.00	9,221.44	184,436.56

2015年5月31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员工借支的备用金及其他往来款项，其中应收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332,343.81元已于2015年7月收回，应收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200,000.00已于2015年6月收回。公司已按照坏账计提政策，对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332,343.81	1年以内	35.93	往来款
温兴蕊	非关联方	310,587.80	1年以内	33.58	备用金
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	1—2年	21.62	往来款
黄波	非关联方	33,480.00	1年以内	3.62	备用金
胡伟萍	非关联方	13,389.46	1年以内	1.45	备用金
合计		889,801.07		96.20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所欠款项已分别于 2015 年 7 月和 2015 年 6 月归还。

温兴蕊、黄波、胡伟萍所欠款项为借支备用金，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黄波、胡伟萍的借支已归还，温兴蕊的借支将在 2015 年 12 月底之前归还。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	1-2 年	97.57	往来款
单身宿舍管理费	非关联方	1,426.00	1 年以内	0.70	垫款
爱心基金-冯申明	非关联方	1,400.00	1 年以内	0.68	备用金
房租	非关联方	1,156.00	1 年以内	0.56	垫款
光迅工作台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	1 年以内	0.49	保证金
合计		204,982.00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77.46	往来款
方瑞清	非关联方	17,796.00	1 年以内	9.19	备用金
张亚柏	非关联方	9,480.00	1 年以内	4.90	备用金
大学生公寓管理费	非关联方	1,426.00	1 年以内	0.74	垫款
戴幼林	非关联方	1,000.00	1 年以内	0.52	备用金
合计		179,702.00		92.79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二）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8,454,104.70		8,454,104.70	28.3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618,775.83		3,618,775.83	12.14
库存商品	17,741,283.43		17,741,283.43	59.51
合 计	29,814,163.96		29,814,163.96	1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8,577,117.11		8,577,117.11	23.3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301,944.48		3,301,944.48	9.00
库存商品	24,815,955.34		24,815,955.34	67.63
合计	36,695,016.93		36,695,016.93	1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6,263,885.01		6,263,885.01	23.4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786,135.62		5,786,135.62	21.69
库存商品	14,625,618.14		14,625,618.14	54.83
合计	26,675,638.77		26,675,638.77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通过工艺研发，生产销售光通讯厂商所需的电子元器件。存货为履行客户订单而持有，具体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产成品。

原材料主要为电子元器件散件，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为生产的各类插芯等，产成品主要为公司生产完毕尚未交付的插芯、连接器产品等。

上表可见，在产品、产成品的比重有所下降，原材料比重有所上升，公司根据以往销售经验及已有订单制定采购计划，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集中采购情形增加，导致原材料占比提高。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5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26,675,638.77元、36,695,016.93元、29,814,163.96元，2014年末存货期末余额要显著高于2013年末，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期末存货都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正常库存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因保管良好，不存在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减值。

(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0	0.00-5.00	9.50- 2.38
机器设备	5-12	0.00-5.00	19.00- 7.92
运输设备	8-10	0.00-5.00	11.88-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	0.00-5.00	19.00- 9.50

公司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并按估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12. 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5. 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6,763,416.91	10,156,886.41		116,920,303.32
房屋及建筑物	15,225,470.89	6,484,110.66		21,709,581.55
机器设备	75,884,584.62	2,561,664.58		78,446,249.20
运输工具	2,001,887.10			2,001,887.10
其他设备	13,651,474.30	1,111,111.17		14,762,585.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52,322,943.78	3,050,394.09		55,373,337.87
房屋及建筑物	1,691,718.99	283,510.55		1,975,229.54
机器设备	43,254,946.49	2,221,778.17		45,476,724.66
运输工具	1,030,777.53	104,264.96		1,135,042.49
办公设备及其他	6,345,500.77	440,840.41		6,786,341.1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4,440,473.13			61,546,965.45
房屋及建筑物	13,533,751.90			19,734,352.01
机器设备	32,629,638.13			32,969,524.54
运输工具	971,109.57			866,844.61
办公设备及其他	7,305,973.53			7,976,244.29

续上表

项目	2013. 12. 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12. 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2,754,101.25	8,031,221.38	4,021,905.72	106,763,416.91
房屋及建筑物	15,225,470.89	-	-	15,225,470.89
机器设备	72,648,689.04	7,103,921.04	3,868,025.46	75,884,584.62
运输工具	1,710,015.31	291,871.79	-	2,001,887.1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3,169,926.01	635,428.55	153,880.26	13,651,474.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46,226,857.78	6,789,633.70	693,547.70	52,322,943.78
房屋及建筑物	1,184,203.29	507,515.70	-	1,691,718.99
机器设备	39,059,894.85	4,800,442.10	605,390.46	43,254,946.49
运输工具	801,823.96	228,953.57	-	1,030,777.53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80,935.68	1,252,722.33	88,157.24	6,345,500.7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6,527,243.47			54,440,473.13
房屋及建筑物	14,041,267.60			13,533,751.90
机器设备	33,588,794.19			32,629,638.13
运输工具	908,191.35			971,109.57
办公设备及其他	7,988,990.33			7,305,973.53

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武汉厂房	正在办理中	待定

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为公司车间及办公楼；机器设备主要为插芯等原料生产设备、研磨机、锅炉、试验设备等机械；运输设备主要为车辆设备；电子设备主要为电脑、空调等设备；其他设备为生产用配套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规模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提升生产经营效率和规模，相应增加了新设备的购置。

2014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减少了 4,021,905.72 元，主要系处置了子公司东贝新能源的股权所致。2015 年 5 月末公司房屋建筑物增加 6,484,110.66 元，主要系新增购置的武汉经营用厂房。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四）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69,000.00			1,369,000.00
土地使用权	1,369,000.00			1,369,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9,520.11	11,408.35		120,928.46
土地使用权	109,520.11	11,408.35		120,928.46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59,479.89			1,248,071.54
土地使用权	1,259,479.89			1,248,071.54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69,000.00			1,369,000.00
土地使用权	1,369,000.00			1,369,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82,140.07	27,380.04		109,520.11
土地使用权	82,140.07	27,380.04		109,520.11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86,859.93			1,259,479.89
土地使用权	1,286,859.93			1,259,479.89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69,000.00			1,369,000.00
土地使用权	1,369,000.00			1,369,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7,042.07	25,098.00		82,140.07
土地使用权	57,042.07	25,098.00		82,140.07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11,957.93			1,286,859.93
土地使用权	1,311,957.93			1,286,859.93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 递延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1,207,910.91	658,446.95	628,40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186.63	98,767.05	95,181.43

其中暂时性差异构成如下：

单位：元

暂时性差异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207,910.91	658,446.95	628,405.08
合计	1,207,910.91	658,446.95	628,405.08

公司报告期内的暂时性差异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金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六）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1）坏账准备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组合的确定依据

公司对对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60	60
4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

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207,910.91	658,446.95	628,405.08

除以上坏账准备外，公司未对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0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保证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利率	保证人
黄石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6/4	2015/6/4	6.00%	由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计	10,000,000.00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短期借款均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向银行借款以补充运营资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利率	抵押物/保证人
------	------	-------	-------	----	---------

黄石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6/12	2016/6/12	5.10%	由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湖北银行黄石新下陆支行	4,000,000.00	2015/8/18	2016/8/18	4.60%	由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000,000.00	2015/9/8	2016/3/8	5.52%	由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计	22,000,000.00				

(二) 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8,945,714.26	20,147,096.67	26,902,388.81
信用证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8,945,714.26	30,147,096.67	26,902,388.81

公司应付票据主要为公司待支付原材料采购款。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行为，通过与其关联方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目的是为了公司采购原材料和生产经营周转。

公司报告期内无真实背景的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1、开具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仅存在与关联方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发生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具体流程：公司通过与关联方东贝集团签订交易合同，并以此合同向东贝集团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或信用证，东贝集团凭应收票据或信用证到银行贴现，再将贴现后的资金转入公司账户，贴现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2、用途

公司通过票据融资，主要是为了缓解资金支付的压力，补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票据融资各期发生、开票方及出票方单位、金额和期限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已解付的票据：

出票日期	票据名称	开出承兑单位	金 额	到期日	付款行名称
2013. 2. 21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5, 000, 000. 00	2013. 8. 21	招行大冶支 行
2013. 5. 16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5, 000, 000. 00	2013. 11. 16	招行大冶支 行
2013. 7. 16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 000, 000. 00	2014. 01. 16	湖北银行新 下陆支行
2013. 7. 30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5, 000, 000. 00	2014. 01. 30	湖北银行新 下陆支行
2013. 9. 04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2, 000, 000. 00	2014. 03. 04	光大银行经 开支行
2013. 9. 04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2, 000, 000. 00	2014. 03. 04	光大银行经 开支行
2013. 9. 04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2, 000, 000. 00	2014. 03. 04	光大银行经 开支行
2013. 9. 04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 000, 000. 00	2014. 03. 04	光大银行经 开支行
2013. 9. 04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 000, 000. 00	2014. 03. 04	光大银行经 开支行
2013. 9. 04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2, 000, 000. 00	2014. 03. 04	光大银行经 开支行
2013. 9. 06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 300, 000. 00	2014. 03. 06	光大银行经 开支行
2013. 9. 06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2, 000, 000. 00	2014. 03. 06	光大银行经

		限责任公司			开支行
2013. 9. 06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 000, 000. 00	2014. 03. 06	光大银行经 开支行
2014. 3. 04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7, 142, 857. 13	2014. 09. 04	湖北银行新 下陆支行
2014. 3. 06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2, 455, 000. 00	2014. 09. 06	招行大冶支 行
2014. 5. 29	电子银承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0, 000, 000. 0 0	2015. 05. 28	招行大冶支 行
2014. 9. 04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7, 142, 857. 13	2015. 03. 04	湖北银行新 下陆支行
2015. 1. 16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3, 500, 000. 00	2015. 07. 16	招行大冶支 行
2015. 2. 27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7, 142, 857. 13	2015. 08. 27	湖北银行新 下陆支行
2014. 3. 10	信用证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3, 000, 000. 0 0	2014. 9. 5	光大银行武 汉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2014. 6. 19	信用证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0, 000, 000. 0 0	2014. 12. 19	招行大冶支 行
2014. 9. 9	信用证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0, 000, 000. 0 0	2015. 3. 9	光大银行武 汉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2015. 3. 6	信用证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0, 000, 000. 0 0	2015. 9. 6	光大银行武 汉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2015. 3. 24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7, 142, 857. 13	2015. 09. 24	湖北银行新 下陆支行
2015. 5. 29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	6, 500, 000. 00	2015. 11. 29	招行大冶支

		限责任公司			行
--	--	-------	--	--	---

尚未解付的票据：

出票日期	票据名称	开出承兑单位	金额	到期日	付款行名称	备注
2015. 1. 13	银行承兑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 01. 13	招行大冶支行	已支付 100% 保证金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融资余额分别为 30,300,000.00 元、27,142,857.13 元。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融资余额为 **10,000,000** 元，已支付 100% 保证金。

公司为获取采购原材料和生产经营周转资金，开具了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中票据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票据的使用要求及流程，报告期开具的承兑汇票均在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手续。

公司报告期内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已到期的均已按期解付，未发生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有 **16,5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未能解付，公司为上述票据缴付了 100% 保证金，不会对公司财务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在报告期内票据使用不规范的行为未给相关方造成损失。

（三）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948,178.04	92.19	24,201,392.98	90.75	10,332,858.85	75.80
1 年以上	2,451,218.25	7.81	2,467,253.25	9.25	3,299,484.95	24.20
合计	31,399,396.29	100.00	26,668,646.23	100.00	13,632,343.80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应付的原材料采购款、设备采购款等，随着公司收入规模逐年增长，原材料消耗量增加，应付的材料采购款也相应增长。

公司自设立以来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随着公司与上游供应商之间合作频率和交易金额的增加,双方合作关系稳固,公司从供应商处获得的信用账期和额度也不断增加,因此应付账款增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光卓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76,532.30	1 年内	12.66
武汉华舰精密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3,591.10	1 年内	8.01
株式会社太平洋科技	非关联方	2,438,498.25	3-4 年	7.77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6,684.04	1 年内	2.54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1,247.25	1 年内	2.46
合计		10,496,552.94		33.4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光卓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0,844.10	1 年内	9.41
株式会社太平洋科技	非关联方	2,438,498.25	3-4 年	9.14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4,590.54	1 年内	4.07
武汉华舰精密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5,278.43	1 年内	4.03
鹰潭科发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8,302.55	1 年内	2.13
合计		7,677,513.87		28.7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37,264.54	1 年内	57.49
株式会社太平洋科技	非关联方	2,438,498.25	2-3 年	17.89
湖北省建工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4,401.58	1 年内	5.31
鹰潭科发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6,676.00	1-2 年	4.74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9,848.04	1 年内	4.55
合计		12,266,688.41		89.98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 5.00%以上(含 5.00%)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四) 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3,920.00	100.00	100,136.00	100.00	198,140.00	100.00
合计	153,920.00	100.00	100,136.00	100.00	198,140.00	100.00

公司预收款项均为预收的插芯销售款，主要系对新客户的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小，账龄基本在1年以内，结构合理。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武汉沃隆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000.00	1年以内	82.51
安徽光普光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	1年以内	7.80
武汉高新光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	1年以内	4.22
深圳市辉源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0.00	1年以内	3.29
台湾凌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0.00	1年以内	2.18
合计		153,920.00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江阴康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49.93
台湾凌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550.00	1年以内	41.49
江苏飞格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98.00	1年以内	4.79
深圳市盛源光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	1年以内	2.00
武汉高新光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8.00	1年以内	1.79
合计		100,136.00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漳州市翰林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00.00	1年以内	44.41
东莞市扬光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500.00	1年以内	23.47
宁波永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15.14
郑义祥（驰盛电器全峰店）	非关联方	19,000.00	1年以内	9.59
王芳	非关联方	7,600.00	1年以内	3.84
合计		191,100.00		96.45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公司5.00%以上（含5.00%）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五)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3,307,489.83	16,978,867.65	19,211,854.87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15,514.00	15,514.00	31,461.62
合计	33,323,003.83	16,994,381.65	19,243,316.49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因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求向公司关联方的借款，除艾博科技的借款支付利息外，其他借款均不支付利息。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169,785.93	1年以内	57.53	关联方借款
黄石市黄石港区东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1年以内	12.00	关联方借款
黄石艾博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1年以内	12.00	关联方借款
大冶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3,000,000.00	1年以内	9.00	借款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1年以内	6.00	关联方借款
合计	32,169,785.93		96.54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向关联方借款主要用生产经营周转，向艾博科技的借款按照12%年利率支付利息，向其他关联方的借款均未支付利息。公司制定了关联方借款的还款计划，向东兴小贷的400万元借款已于2015年6月归还；公司向艾博置业及艾博科技的借款将于2015年12月前偿还；公司向芜湖法瑞西的借款将于2016年6月前偿还。公司对大冶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借款余额为3,000,000.00元，账龄1年以内，该款是大冶市财政局拨2015年县域经济调度资金所产生，到期公司将归还。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公司	11,339,956.11	1年以内	66.73	关联方借款

黄石市黄石港区东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1年以内	29.42	关联方借款
代扣医疗证费	293,757.75	1年以内	1.73	代收款
预提奖金	200,000.00	1年以内	1.18	员工奖金
生育津贴	54,547.00	1年以内	0.32	生育津贴
合计	16,888,260.86		99.3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465,663.74	1年以内	75.17	关联方借款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831,000.00	1年以内	14.71	关联方借款
芜湖欧宝机电有限公司	1,010,000.00	1年以内	5.25	关联方借款
黄石东贝铸造有限公司	130,000.00	1年以内	0.68	关联方借款
生育津贴	41,300.00	1年以内	0.21	生育津贴
合计	18,477,963.74		96.02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47,400.26	5,620.38	-683,166.63
城建税	53,782.15	14,206.06	66,612.54
企业所得税	576,275.23	222,026.51	132,296.69
房产税	57,523.40	69,028.08	34,514.04
土地使用税	19,812.24	23,774.64	11,887.35
个人所得税	-46,601.80	8,026.56	-21,317.20
教育费附加	14,763.31	-2,197.88	20,262.05
地方教育发展费	11,618.93	311.48	15,284.76
堤防维护费	3,728.87	-7,578.59	7,394.69
印花税	20,877.26	19,321.37	20,658.51
合计	1,559,179.85	352,538.61	-395,573.20

(七) 应付股利

单位：元

公司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 限公司	2,25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合 计	2,25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客户付款账期较长，大股东芜湖法瑞西考虑其资金面显紧张，为支持公司长远发展，暂未要求其支付利息。

六、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2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3,574,583.24	25,185.15	25,185.15
盈余公积		4,355,916.62	4,039,765.14
未分配利润	-234,490.17	35,203,249.52	22,870,785.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340,093.07	49,584,351.29	36,935,736.01

2015年6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以2015年5月31日的净资产为基准整体改制设立。2015年6月22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6月22日，整体变更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经审验黄石晨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筹）2015年5月31日的净资产53,574,583.24元，折合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余额33,574,583.24元作为“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持股结构如下：

单位：元

股东姓名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 限公司	15,000,000.00	75.00	7,500,000.00	75.00	7,500,000.00	75.00
徐建国	5,000,000.00	25.00	2,500,000.00	25.00	2,500,000.00	25.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75.00%的股份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1	徐建国	持有公司 25.00%股份，公司董事
2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3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4	芜湖欧宝机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5	黄石东贝制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6	黄石东贝铸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7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8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太阳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9	东贝机电（江苏）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0	黄石市黄石港区东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1	湖北兴东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2	黄石艾博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3	湖北金陵精细农林阳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4	湖北金陵精细农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5	黄石市金贝乳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6	湖北金贝农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7	阿拉山口东贝洁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8	东贝（武汉）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9	芜湖欧宝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20	黄石东贝冷机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21	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的子公司
22	东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2）	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的配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的子公司
23	晨信光电（武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4	孟坚志	母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5	邓晚英	母公司董事
26	邱玉珍	母公司董事
27	叶苍竹	董事、总经理
28	江涛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9	吴远策	董事、副总经理
30	傅洪波	董事、副总经理
31	余钢	董事会秘书
32	魏强	监事
33	官守军	监事
34	王宝国	监事

注1:东贝新能源2014年3月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公司已全部转让其股份。

注2:东贝国际为东贝电器全资子公司,注册于英属维京群岛。

说明:上表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指持有控股股东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股股东关键管理人员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关联方采购和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1）关联方采购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	市场化定价	129,652.20	357,827.52	366,993.00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	市场化定价		27,000.00	108,000.00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化定价	20,757.79	900,727.12	3,493,878.83
湖北金陵精细农林阳新有限公司	采购福利物资	市场化定价	107,751.50		232,242.50
湖北金陵精细农林	采购福	市场化定价	33,040.00	115,204.00	

有限公司	利物资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柴油款	市场化定价		277,894.00	242,760.23
黄石市金贝乳业有限公司	采购鲜奶	市场化定价		496,385.40	338,848.00
湖北金贝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鲜奶	市场化定价		37,624.30	
合计			291,201.49	2,212,662.34	4,782,722.56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产品和对象主要可以分为三大类，第一类为向东贝集团采购生产电子元器件所需的原材料；第二类为向关联方采购的鲜奶等其他福利物资；第三类为向关联方租赁生产用厂房。

公司2013年向东贝集团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氧化锆和钢丝，其中2013年至2015年向东贝集团采购的金额分别为349.39万元、90.07万元和2.08万元，呈逐年减少趋势。公司2014年5月之前向东贝集团采购的材料主要为进口材料，公司无进出口经营权，由东贝集团为其采购进口材料，然后原价销售给公司。公司当时尚无法对国产材料进行改良以满足生产的需要。随着工艺的成熟和降低成本的管理要求，公司于2014年5月后主要从国内厂家采购氧化锆和钢丝，故此部分关联方交易大幅较少。

公司2013年至2015年向其他关联方采购福利物资、柴油和鲜奶，主要基于以下因素：公司采购的福利物资主要为鸡蛋等农产品，向关联方采购能保证质量，且能及时提供相应的发票；公司采购的柴油为东贝股份向公司提供班车服务，东贝股份收取的公司应承担的班车柴油油耗，2015年公司已停止了此关联交易，自行采购柴油提供给东贝股份；鲜奶为关联方开发的一款风味酸奶，公司采购的鲜奶主要用于接待以及员工福利。以上交易占公司关联方采购比重较小，不具有重大影响，且价格均为市场价格，不存在不公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规模扩大，生产场地受限，向关联方艾博科技租赁了生产厂房，根据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信息显示，租赁价格为每月12元/平方米。与相同区域厂房租赁价格基本一致。因此，该关联方租赁具有必要性，经查询分类信息网站，同地段厂房租赁价格为10-13元/平方米，上述租赁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或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上述关联方交易具有必要性，关联方交易未显失公允，因此上述交易合理、公允。

(2) 关联方销售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年1-5月	2014年1-12月	2013年1-12月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太阳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定价		39,692.31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太阳能有限公司	销售光伏设备及电站	市场化定价		18,350.57	960,924.06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EPC	市场化定价		4,957,264.96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EPC	市场化定价		5,128,205.13	
黄石东贝铸造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EPC	市场化定价		222,222.22	
芜湖欧宝机电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EPC	市场化定价		1,381,196.58	
合计				11,746,931.77	960,924.06

公司的关联方销售主要为子公司东贝新能源向关联方销售光伏设备，占全部关联交易金额的99%以上。2014年实现的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光伏电站销售收入为11,746,931.77元，成本为9,047,869.29元，毛利率为22.98%。关联交易的内容基本均为光伏电站EPC施工总承包，其价格不具有可比性，但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基于诚实公允及商业原则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为减少关联方交易，专注于光通讯行业，2014年公司将持有东贝新能源的99.5%股权转让给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故2015年无销售光伏设备的关联交易发生。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入资金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12.31	本期借入	本期归还	2015.5.31	是否支付利息
黄石市黄石港区东兴小额贷款有限责	5,000,000.00	12,500,000.00	13,500,000.00	4,000,000.00	否

任公司					
芜湖法瑞西投资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否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400,000.00	12,000,000.00	4,400,000.00	18,000,000.00	是
黄石艾博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否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否
合计	15,400,000.00	35,500,000.00	22,900,000.00	28,000,000.00	

续上表

关联方名称	2013.12.31	本期借入	本期归还	2014.12.31	是否支付利息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940,428.50	10,400,000.00	10,940,428.50	10,400,000.00	是
黄石市黄石港区东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0	12,000,000.00	5,000,000.00	否
黄石艾博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否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否
合计	10,940,428.50	33,400,000.00	28,940,428.50	15,400,000.00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本期借入	本期归还	2013.12.31	是否支付利息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940,428.50		10,940,428.50	是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否
合计		15,440,428.50	4,500,000.00	10,940,428.50	

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求，存在向关联方借入资金的情况，大部分借款均为临时周转使用，一般在1个月即归还，故未支付相应的借款利息。若按照借款加权平均数，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6.00%计算，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此部分借款利息费用分别为135,000.00元、502,500.00元和40,000.00元。考虑此部分财务费用后，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315,570.39元、12,555,614.72元、3,694,047.52元，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小。公司向艾博科技的借款的利息年利率为12%，属于正常的民间借贷利率范围。

(2)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方艾博科技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担保额度	用信形式	用信金额	用信期间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2013 年度							
晨信光电	艾博科技	湖北银行黄石新下陆支行	4,000	综合	4,000	2013.12.5-2014.6.5	是
		光大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2,000	综合	2,000	2013.9.4-2014.3.4	是
		交通银行黄石铁山支行	3,000	综合	3,000	2013.10.10-2014.4.10	是
艾博科技	晨信光电	湖北银行新下陆支行	1,500	综合	1,481.77	2013.3.29-2014.3.29	是
		滨江银行东方支行	800	贷款	800	2013.5.7-2014.5.7	是
		招商银行大冶支行	1,800	贷款	1,000	2013.11.29-2014.5.29	是
					600	2013.12.27-2014.6.27	是
		光大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1,000	信用证	700	2013.9.4-2014.3.6	是
					300	2013.9.6-2014.3.6	是
		兴业银行黄石支行	2,500	综合	600	2013.10.23-2014.10.23	是
					400	2013.10.23-2014.4.23	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晨信光电	艾博科技	湖北银行黄石新下陆支行	3,000	综合	3,000	2014.12.17-2015.5.7	是

		光大银行 经济开发区支行	1,600	综合	1,600	2014.10.17- 2015.4.17	是
		交通银行 黄石铁山支行	3,000	综合	3,000	2014.11.7-2 015.5.7	是
艾博 科技	晨信 光电	湖北银行 新下陆支行	1,000	综合	500	2014.3.25-2 015.3.25	是
					500	2014.9.4-20 15.3.4	是
		滨江银行 东方支行	1,000	贷款	1,000	2014.6.4-20 15.6.4	是
		招商银行 大冶支行	1,800	票据	853.05	2014.5.29-2 015.5.28	是
		光大银行 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00	信用证	800	2014.9.9-20 15.3.9	是

2015年截至调查日，公司为艾博科技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担保额度	用信形式	用信金额	用信期间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晨信光电	艾博科技	交通银行黄石铁山支行	3,000	贷款	2,000	2015.8.26- 2016.2.26	否
晨信光电	艾博科技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1,600	票据	777.28	2015.9.7- 2016.9.7	否
					820.35	2015.4.22-2 015.10.22	是
晨信光电	艾博科技	湖北银行新下陆支行	3,000	票据	617.46	2015.10.21- 2016.4.21	否
					272.85	2015.6.12- 2015.12.12	否
					1149.56	2015.8.10- 2016.8.10	否
					959.70	2015.8.13- 2016.2.13	否
合计			7,600		6,597.14		

2015年艾博科技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	被担	授信	授信额	用信形	用信金额	用信期间	担保是
----	----	----	-----	-----	------	------	-----

方	保方	银行	度/担保额度	式			否已履行完毕
艾博科技	晨信光电	农商行东方支行	1,000	贷款	1,000	2015.6.12-2016.6.12	否
艾博科技	晨信光电	湖北银行新下陆支行	900	贷款	400	2015.8.18-2016.8.18	否
				票据	500	2015.8.20-2016.2.20	否
艾博科技	晨信光电	招商银行大冶支行	1,800	票据	81.20	2015.04.09-2015.10.09	是
				票据	217.09	2015.05.29-2015.11.29	是
				票据	101.64	2015.06.25-2015.12.25	否
				票据	183.40	2015.08.12-2016.02.12	否
艾博科技	晨信光电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00	贷款	800.00	2015.9.8-2016.3.8	否
合计			4,500		3,283.33		

注：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保证期间均为自债务履行期满之日后两年止。

报告期内公司与艾博科技互相提供担保，公司为艾博科技提供担保均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股东会决策程序。截至调查日，公司为艾博科技提供关联担保的授信额度为 7,600.00 万元，艾博科技贷款余额为 5,776.79 万元；

根据艾博科技未经审计的 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信息显示，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艾博科技资产为 481,598,851.22 元，负债为 319,895,976.55 元，净资产为 161,702,874.67 元，201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430,906,845.38 元，净利润为 7,757,625.05 元，艾博科技资产及经营状况良好，到期无法偿还债务的可能性较小。

同时，为了进一步降低公司对外担保可能产生的风险，艾博科技以账面价值 4000 万元的生产设备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另外，黄石东贝制冷有限公司同意为公司对艾博科技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协议。根据东贝制冷提供的未经审计的 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信息显示：总资产 272,147,869.11 元，总负债 200,544,581.02 元，所有者权益 71,603,288.09 元，主营业务收入 264,361,935.66 元，净利润 9,214,059.06 元，经营情况良好，担保能力较

强。

且依据 2015 年 9 月 14 日获取的企业信用报告，东贝制冷截至 2015 年 9 月 14 日，公司无不良和违约负债余额。

报告期内关联担保是为了更加便利的向银行融资并用于双方公司生产经营，在依据各自的《公司章程》履行决策程序后进行，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考虑到晨信光电已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为进一步降低公司持续经营可能发生的不确定性风险，公司要求艾博科技提供设备反担保及第三方连带责任反担保，并就信用情况、还款情况及时通知公司。

在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建立健全对外担保等内控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非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任何人无权以公司名义签署对外担保的合同、协议或其他类似的法律文件。公司对外担保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合法程序通过，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且晨信光电承诺，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规范对外担保行为。

（3）关联方股权转让

2011 年 11 月公司与关联方东贝集团共同投资设立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出资 495 万元。2012 年公司向东贝新能源追加投资 500 万元，即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99.5%。随着公司主营业务光电子器件产能不断扩大，公司希望专注于主营业务，提升竞争力，所以在 2014 年 3 月决定剥离东贝新能源，2014 年 3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所持东贝新能源 99.5% 股权以出资价格 995 万进行转让

2013 年末东贝新能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44.93 万元，经转让双方协商，公司转让股权的价格即为投资金额 995 万元，虽然转让价格高于东贝新能源的账面净资产，但主要系考虑到东贝新能源在成立后主要为投入建设期，大量的研发投入形成的技术和前期市场开发投入为企业的后续发展提供了保证；另外，2014 年初，光伏行业特别是分布式电站市场受积极政策的引导，迎来了发展的机遇期，东贝新能源已经开发了部分分布式电站项目。经公司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对东贝新能源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进行追溯评估，东贝新能源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采用收益法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007.87 万元，公司所占

99.5%股权价值为 1002.83 万元。综上所述，公司转让股权的理由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转让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经过晨信光电股东会决议通过，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艾博科技向公司支付了转让价款。本次交易无可比市场价格，交易双方认为价格具有合理性，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专业化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关联方应收项目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343.81		
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黄石东贝集团工会委员会职工意外伤害基金	87,130.00	61,970.00	34,960.00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393.16	
合计	619,473.81	280,363.16	34,960.00

(2) 关联方应付项目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169,785.93	11,339,956.11	14,465,663.74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831,000.00
芜湖欧宝机电有限公司			1,010,000.00
黄石东贝铸造有限公司			130,000.00
黄石市黄石港区东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5,000,000.00	
黄石艾博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4,25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合计	31,419,785.93	18,589,956.11	20,686,663.74

4、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没有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公司也未制定关联交易

制度。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的规定，公司为艾博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将子公司股权转让给艾博科技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但关联采购、销售、关联方借款均未经执行董事书面决定或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份公司成立后，于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追认 2013 年—2015 年 5 月末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公司对该交易无依赖。

5、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的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避免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与回避。

公司全体股东、管理层人员作出了承诺“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定程序”。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晨信光电（武汉）有限公司，注册号码为 420115000090301，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报告日，相应投资款尚未支付。

九、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6 月 22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改制为股份公司，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财评报字[2015]第 134 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1,016.78	11,144.15	127.37	1.16%
非流动资产	6,537.68	6,625.95	88.27	1.35%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154.70	6,176.44	21.74	0.35%
在建工程	240.05	240.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124.81	191.34	66.53	53.31%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4.81	191.34	66.53	53.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2	18.12	-	
资产总计	17,554.45	17,770.10	215.65	1.23%
流动负债	11,768.59	11,768.59		
非流动负债	428.41	428.41		
负债总计	12,197.00	12,197.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357.46	5,573.11	215.65	4.03%

本次评估增值 215.65 万元，增值率 4.03%，主要是公司存货增值约 127.37 万元，土地使用权增值 66.53 万元，房屋建筑物增值 21.74 万元。公司库存商品价值低于评估的价值，目前有一定的增值。股份公司设立时，未按上述评估结果调整公司的资产、负债的账面值。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0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0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

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 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母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款项

公司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年以内 5.00%,1-2年 10.00%,2-3年 20.00%,3-4年 50.00%,4-5年 80.00%,5年以上 100.00%。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6,999,516.82	99.17	1,139,990.34	55,859,526.48
1年至2年	453,411.00	0.79	22,670.55	430,740.45
2年至3年	-	-	-	-
3年至4年	-	-	-	-
4年以上	20,750.00	0.04	20,750.00	-
合计	57,473,677.82	100.00	1,183,410.89	56,290,266.93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379,865.44	99.93	627,597.31	30,752,268.13
1年至2年	-	-	-	-
2年至3年	-	-	-	-
3年至4年	-	-	-	-
4年以上	20,750.00	0.07	20,750.00	-
合计	31,400,615.44	100.00	648,347.31	30,752,268.13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322,042.08	99.93	606,440.84	29,715,601.24
1 年至 2 年	-	-	-	-
2 年至 3 年	-	-	-	-
3 年至 4 年	20,750.00	0.07	12,450.00	8,300.00
合计	30,342,792.08	100.00	618,890.84	29,723,901.24

母公司应收账款均为应收客户的货款。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武汉光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65,743.02	1 年以内	51.44
四川九州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649,966.00	1 年以内	18.53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89,023.52	1 年以内	10.07
石家庄开发区麦特达微电子技术 技术开发应用总公司	非关联方	2,597,828.96	1 年以内	4.52
北京世维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河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56,341.50	1 年以内	1.84
合计		49,658,903.00		86.40

应收上述五家公司的款项均为公司销售电子元器件相关产品的收入款项。公司与上述客户均为长期合作关系，客户信誉较好，公司给予其一定的信用账期。上述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滚存数，款项正常，公司将根据各自信用期限回收相应款项。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59,491.24	82.75	14,500.02	944,991.22
1 年至 2 年	200,000.00	17.25	10,000.00	190,000.00
合计	1,159,491.24	100.00	24,500.02	1,134,991.22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82.00	2.43	99.64	4,882.36
1年至2年	200,000.00	97.57	10,000.00	190,000.00
合计	204,982.00	100.00	10,099.64	194,882.36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97,012.11	100.00	307.64	1,496,704.47
1年至2年	-	-	-	-
合计	1,497,012.11	100.00	307.64	1,496,704.47

母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向关联方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已分别于2015年7月和2015年6月收回。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343.81	1年以内	28.66	往来款
温兴蕊	310,587.80	1年以内	26.79	备用金
晨信光电(武汉)有限公司	234,490.17	1年以内	20.22	往来款
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	1-2年	17.25	往来款
黄波	33,480.00	1年以内	2.89	备用金
合计	1,110,901.78		95.81	

(二)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核算方法
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99.95%	9,950,000.00		9,950,000.00		成本法
合计		9,950,000.00		9,9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情况详见本节“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中关于关联方股权转让的情况说明。

十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晨信光电（武汉）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19日
住所	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杨桥湖大道13号恒际公司第五幢4层01号
法定代表人	江涛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缴资本	0元
股权结构	黄石晨信光电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	光电一体化技术研发；光电子器件及专用设备制造；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销售
业务定位	新产品研发、试制

2、财务数据

财务数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	---
负债（元）	234,409.17	---
实收资本（元）	---	---
所有者权益（元）	-234,409.17	---
财务数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元）	---	---
净利润（元）	-234,409.17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业务持续创新的风险

随着光通信技术的迅速发展，光电子器件和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推出新产品。在新产品研发过程中，若出现不能及时响应市场需求变化、研发成果出现可替代产品、研发无法实现产业化等风险，公司经营情况将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的研发费用分别为5,931,905.84元、7,177,716.43元、2,166,069.59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16%、5.44%、2.95%，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长期发展规划的落实，公司的研发费用将继续维持在较高水平。同时，公司注重人才培养、引进高素质技术人才，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从多方面保证技术创新、产品的高质量和领先性。

（二）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虽然受益于技术、工艺的进步和产品应用规模加大，光通信器件产品成本有所下降，但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均呈下降趋势。公司陶瓷插芯 2015 年和 2014 年的平均单价分别同比下降了 15.79% 和 17.97%；光纤连接器产品 2015 年平均单价同比下降 12.68%；光纤衰减器产品 2015 年和 2014 年的平均单价分别同比下降了 4.39% 和 9.09%。上述产品的价格下降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压力。

未来，光通信器件行业的市场竞争可能会进一步激烈，公司面临产品降价进而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和产品创新，继续与下游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积极响应客户的需求，持续提供满足市场、具有较高技术含量的产品。

（三）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公司对第一大客户光迅电子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8.53%、45.69% 和 62.72%，公司对于单一客户较为依赖。如果下游客户需求发生波动，或者公司与客户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努力维护与光迅电子的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国内新兴市场与国际市场的开发与开拓。在国内与运营商、设备商直接联系，取得供货资格，在国外通过参加展销会以及网络平台积极推广公司产品。公司在武汉成立研发中心，引进高科技人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企业竞争力，开发新产品。将高端光器件产品作为公司下步发展的重点，加快推进高附加值产品如 MPO 产品等进入市场。公司采取上述措施促使客户和产品都更加多元化，以期一定程度上减轻对光迅电子的重大依赖。

（四）人工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属于光通信器件制造行业，所属行业的特性和现阶段经营规模决定了公司具有较大的用工需求。随着近年来我国劳动力短缺现象的逐步显现，

企业用工成本持续增加，而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用工需求仍将持续增加，为吸引新员工加入和保持员工队伍的稳定，公司可能需要进一步提高其薪酬待遇，相应会增加公司的人工成本。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将一方面加大产品创新，提供技术含量高、毛利率高的产品；另一方面，努力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减少对提供简单劳动者的需求。

（五）向关联方转让子公司股权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重大

2011年11月公司与关联方东贝集团共同投资设立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公司出资495万元。2012年公司向东贝新能源追加投资500万元，即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99.5%。随着公司主营业务光电子器件产能不断扩大，公司希望专注于主营业务，提升竞争力，所以在2014年3月决定剥离东贝新能源，2014年3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所持东贝新能源99.5%股权以出资价格995万进行转让。

2013年末东贝新能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44.93万元，经转让双方协商，公司转让股权的价格即为投资金额995万元，虽然转让价格高于东贝新能源的账面净资产，但主要系考虑到东贝新能源在成立后主要为投入建设期，大量的研发投入形成的技术和前期市场开发投入为企业的后续发展提供了保证；另外，2014年初，光伏行业特别是分布式电站市场受积极政策的引导，迎来了发展的机遇期，东贝新能源已经开发了部分分布式电站项目。经公司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对东贝新能源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进行追溯评估，东贝新能源于2013年12月31日的采用收益法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07.87万元，公司所占99.5%股权价值为1002.83万元。综上所述，公司转让股权的理由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转让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经过晨信光电股东会决议通过，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艾博科技向公司支付了转让价款。本次交易无可比市场价格，交易双方认为价格具有合理性，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专业化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

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公司2014年合并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增加8,788,846.23元，净利润增加为12,653,834.98元，剔除该投资收益的影响

后，公司净利润为3,864,988.75元，股权转让的投资收益对公司2014年的经营业绩存在重大影响。

（六）为关联方提供担保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存在互相为对方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艾博科技提供担保最高额为7,600万元，艾博科技实际用信金额为5,776.79万元。公司对外担保履行了股东会决策程序，被担保方经营情况正常，银行信用记录良好。为进一步降低公司对外担保可能产生的风险，艾博科技以账面价值超过4000万的生产设备向公司提抵押供反担保，同时，东贝制冷为公司对艾博科技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根据东贝制冷的经营状况及信用状况，其具有提供反担保的能力。晨信光电与艾博科技和东贝制冷分别签署了《抵押反担保合同》和《反担保合同》上述合同均真实有效，上述设备抵押的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综上，上述担保事项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由于晨信光电已申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进一步降低公司持续经营可能发生的不确定性风险，艾博科技提供了设备抵押及东贝制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措施，同时晨信光电要求艾博科技就用信情况、还款情况及时通知公司，且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规范对外担保行为。

（七）公司关联关系较为复杂，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较为频繁

公司控股股东为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芜湖法瑞西的主要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黄石东贝机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关键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报告期内，基于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公司与东贝集团等关联方之间存在业务往来、资金往来、担保、转让股权等关联交易的情况。

1、关联方采购、销售情况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6.69%、2.31%和0.52%，主要系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福利物资。关联方销售主要为子公司东贝新能源向关联方销售光伏设备，占全部关联交易金额

的 99%以上。

2、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求，存在向关联方借入资金的情况，除公司向艾博科技借款支付利息为年利率 12%之外，大部分借款均为临时周转使用，一般在 1 个月内即归还，未支付相应的借款利息，若按照借款加权平均数，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6.00%计算，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此部分借款利息费用分别为 135,000.00 元、502,500.00 元和 40,000.00 元。考虑此部分财务费用后，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574,031.73 元、12,226,709.98 元、3,721,741.78 元，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小。

（八）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为获取采购原材料和生产经营周转资金，开具了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融资余额分别为 30,300,000.00 元、27,142,857.13 元。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余额为 **10,000,000 元**，已支付 100%保证金。2013 年因票据融资而承担的贴现费用为 732,342.00 元，2014 年的贴现费用为 1,581,499.24 元，2015 年 1-5 月的贴现费用为 1,565,191.67 元。若该等票据融资全部采用一年期银行贷款的方式，按照平均利率 6%计算，则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5 月应负担的利息费用分别为 909,000.00 元、2,018,571.43 元和 1,628,571.43 元，净利润相应减少 176,658.00 元、437,072.19 元和 63,379.76 元，未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承诺将严格依法使用票据，运用合法方式筹集营运资金。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未再发生违规使用票据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形。对尚未到期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已缴付了 100%保证金，以使票据到期能够正常解付。

（九）公司报告期内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资金需求较大，向银行及关联方借贷了较多资金，造成负债金额高。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5 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33%、66.46%和 69.57%，流动比率分别为 0.80、0.89、

0.93，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较弱，如不改变资本结构，长期来看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积极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加快高毛利产品投入市场，提升盈利能力；另一方面拟通过向定向增发筹集权益性资金。公司综合采取上述措施，以在一定程度上增强自身偿债能力。

（十）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2013年12月16日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34200137），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享受所得税税率减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由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每3年需重新认证，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按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229.26万元、1162.91万元及47.78万元，主要为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及处置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79.07%、88.57%及10.81%。由于上述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公司面临因非经常性损益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的风险。

（十二）公司存在账龄较长应付股利暂未支付的情况

根据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会决议，以未分配利润中300万元用于股东分红，根据股权比例，芜湖法瑞西分得股利225万元，徐建国分得股利75万元。应付徐建国75万元已经支付。由于公司持续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客户付款账期较长，控股股东芜湖法瑞西考虑到公司资金面显紧张，为支持公司长远发展，暂未要求支付股利，公司计划在2015年12月支付该应付股利。

第五节 定向发行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 42 名自然人，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计 44 名股东，故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据此，挂牌公司符合《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条件。

二、本次定向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数量：2,014,700 股

(二) 发行价格：3 元/股

股票发行价格参考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67 元，并考虑报告期后的经营情况对净资产的影响后确定。

(三) 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及认购方式：

序号	认购人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	股东性质	认购方式	备注
1	叶苍竹	240,000	720,000	自然人	货币	董事长、总经理
2	杨百昌	220,000	660,000	自然人	货币	——
3	江涛	180,000	540,000	自然人	货币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	朱金明	143,000	429,000	自然人	货币	
5	吴远策	120,000	360,000	自然人	货币	董事、副总经理
6	王固华	95,300	285,900	自然人	货币	——
7	刘传宋	95,300	285,900	自然人	货币	——
8	陈保平	95,300	285,900	自然人	货币	——
9	廖汉钢	68,100	204,300	自然人	货币	——
10	姜敏	68,100	204,300	自然人	货币	——
11	林银坤	68,100	204,300	自然人	货币	——

12	傅洪波	60,000	180,000	自然人	货币	董事、副总经理
13	邓承武	36,400	109,200	自然人	货币	——
14	刘睦坤	26,000	78,000	自然人	货币	——
15	陆丽华	26,000	78,000	自然人	货币	——
16	朱宇杉	26,000	78,000	自然人	货币	——
17	龚作为	26,000	78,000	自然人	货币	——
18	郜建军	26,000	78,000	自然人	货币	——
19	张宗文	26,000	78,000	自然人	货币	——
20	龚艳雄	26,000	78,000	自然人	货币	——
21	喻成鸿	26,000	78,000	自然人	货币	——
22	张文芳	26,000	78,000	自然人	货币	——
23	刘绍君	20,500	61,500	自然人	货币	——
24	董必权	20,500	61,500	自然人	货币	——
25	李小明	20,500	61,500	自然人	货币	——
26	阮茂林	17,700	53,100	自然人	货币	——
27	王新南	14,700	44,100	自然人	货币	——
28	何子红	14,700	44,100	自然人	货币	——
29	姜涛	14,700	44,100	自然人	货币	——
30	张贵发	14,700	44,100	自然人	货币	——
31	魏天平	14,700	44,100	自然人	货币	——
32	焦昌福	14,700	44,100	自然人	货币	——
33	罗长林	14,700	44,100	自然人	货币	——
34	林军	14,700	44,100	自然人	货币	——
35	吴其林	14,700	44,100	自然人	货币	——
36	汤曙和	14,300	42,900	自然人	货币	——
37	占世忠	12,300	36,900	自然人	货币	——
38	江志安	12,200	36,600	自然人	货币	——
39	袁海喜	10,200	30,600	自然人	货币	——

40	彭振林	10,200	30,600	自然人	货币	——
41	陈和香	10,200	30,600	自然人	货币	——
42	吉继明	10,200	30,600	自然人	货币	——
合计		2,014,700	6,044,100			

认购对象与公司股东间关联关系如下：

- 1、杨百昌为母公司芜湖法瑞西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孟坚志的配偶；
- 2、朱金明为母公司芜湖法瑞西董事邓婉英配偶；
- 3、刘传宋为母公司芜湖法瑞西董事邱玉珍配偶；
- 4、王固华为母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程桂君配偶；
- 4、公司挂牌同时定增的其他对象大部分为母公司芜湖法瑞西小股东（持股比例不超过 5%，且未担任关键管理人员）配偶；且挂牌同时定增对象中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均为关联方东贝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关键管理人员。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定向发行的特定对象包括：1) 公司股东；2)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3) 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上述定向发行对象中，叶苍竹、江涛、吴远策、傅洪波等 4 名作为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符合上述有关参与挂牌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条件之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试行）》（以下简称“《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第七条规定：“公司挂牌前的股东、通过定向发行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等，如不符合参与挂牌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条件，只能买卖其持有或曾持有的挂牌公司股票。已经参与挂牌公司股票买卖的投资者保持原有交易权限不变。”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东可以不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中有关参与挂牌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条件的规定，但只能买卖其持有或曾持有的挂牌公司股票。

综上所述，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发行对象的规定。

（四）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定向发行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6,044,100 元（含），本次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发行过程及结果

公司此次定向发行包括定向发行股份价格、发行对象在内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11月18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2-0010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11月17日，公司已收到杨百昌等42人的全部出资。公司根据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情况，已经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2015年12月2日，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本次增资办理了变更登记。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故本次定向发行依据上述发行方案顺利完成，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如下：

（一）发行前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75.00	15,000,000
2	徐建国	5,000,000	25.00	5,00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2. 本次发行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芜湖法瑞西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68.14	15,000,000
2	徐建国	5,000,000	22.71	5,000,000
3	叶苍竹	240,000	1.09	180,000

4	杨百昌	220,000	1.00	0
5	江涛	180,000	0.82	135,000
6	朱金明	143,000	0.65	0
7	吴远策	120,000	0.55	90,000
8	王国华	95,300	0.43	0
9	刘传宋	95,300	0.43	0
10	陈保平	95,300	0.43	0
合计		21,188,900	96.25	20,405,000

(二)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的变动和影响

1、股本结构

股份分类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20,000,000	100.00	20,450,000	92.89
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0	0	1,564,700	7.11
合计	20,000,000	100.00	22,014,700	100.00

2、股东人数

本次定向发行前，股东为 2 名。本次定向发行后，股东为 44 名，其中 1 名法人股东，43 名自然人股东。

3、资产结构

资产分类	发行前(2014年12月31日)		发行后(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流动资产	82,988,346.25	56.13	89,032,446.25	57.85

非流动资产	64,862,316.95	43.87	64,862,316.95	42.15
总资产	147,850,663.2	100.00	153,894,763.20	100.00

4、业务结构

公司业务结构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化。

5、公司控制权变化情况

虽然本次定向发行后原控股股东芜湖法瑞西持股比例下降至 68.08%，持有股份的比例仍然超过百分之五十，因此定向发行后其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定向发行后公司仍无实际控制人。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编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叶苍竹	董事长、总经理	0	0	240,000	1.09
2	徐建国	董事	5,000,000	25.00	5,000,000	22.71
3	江涛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180,000	0.82
4	吴远策	董事、副总经理	0	0	120,000	0.55
5	傅洪波	董事、副总经理	0	0	60,000	0.27
6	魏强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7	官守军	监事	0	0	0	0
8	王宝国	监事	0	0	0	0
9	余钢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合计					5,600,000	25.44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转让，其余新增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股转系统进行股份转让。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 42 名自然人，其他登记在册的老股东均承诺放弃优先认购股份的权利。

第六节 有关声明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叶苍竹：叶苍竹

徐建国：徐建国

江涛：江涛

吴远策：吴远策

傅洪波：傅洪波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魏强：魏强

王宝国：王宝国

官守军：官守军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叶苍竹：叶苍竹

余钢：余钢

江涛：江涛

吴远策：吴远策

傅洪波：傅洪波

黄石晨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5年12月10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吴映

黄溢

刘泽

项目负责人（签字）

吴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吴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盖章）

2015年12月10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赵玉华（职务：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代表本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对所分管部门已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的事项，对外签署下列法律文件：

一、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文件

- 1、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主办券商声明；
- 2、主办券商关于 XX 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形成过程（历史沿革）的专项核查报告；
- 3、主办券商对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 4、主办券商对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保持一致的声明；
- 5、主办券商关于推荐 XX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

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文件

- 1、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 2、定向发行说明书（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
- 3、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主办券商关于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意见；
- 4、优先股发行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三、新三板项目相关协议

- 1、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相关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 2、新三板项目相关的保密协议；
- 3、财务顾问类相关协议：包括企业改制、挂牌公司股票发行、申请挂牌同时股票发行及与收购、重大资产重组、优先股相关的财务顾问协议；
- 4、为新三板挂牌公司发行公司债、私募债、可转债等产品提供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骑缝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骑缝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骑缝章

服务，所需签署的相关协议；

5、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开展项目，由新公司承继权利义务时，需签署的补充协议等。

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

如发生授权人或被授权人在公司不再担任相关职务的，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失效。

本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

李福



公司
(1)

被授权人：

张



公司
(1)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_____

杨霞

经办律师: _____

连全林

经办律师: _____

刘力

2015年12月10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吴卫星

3、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张红

江红

4、签署日期

2015.12.10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杨林

3、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古李昂 谭浩

4、签署日期

2015.12.10

第七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